

第五章 鍾惺《詩經》評點析論

第一節 鍾惺的生平與文學主張

一、鍾惺的生平

鍾惺，字伯敬，號退谷、退庵，明湖廣承天府竟陵縣人。生父鍾一貫，以伯父鍾一理無子，故出嗣爲鍾一理之後。生於萬曆二年（1574）七月，卒於天啓五年（1625）六月。

關於其卒年，舊說多據鍾惺摯友譚元春（1586 - 1637）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所云：「生於萬曆甲戌七月二十七日，沒以天啓四年六月二十一日。」¹定其卒年爲天啓四年。在一九八六、八七年間，有多位學者針對卒年問題加以考證²，以爲「天啓四年」誤，鍾惺當卒於「天啓五年」。其持論重要的證據如下：其一，譚作〈喪友詩三十首〉，詩前引言云：「予與鍾子交，庶爲近古。起萬曆乙巳，訖天啓乙丑，蓋二十有一年。」³「訖天啓乙丑」點出鍾惺卒於天啓乙丑——即天啓五年。其二，譚作〈乙丑歲除夕感蔡敬夫鍾伯敬二公之亡賦十二韻示弟〉有「師友新亡愧獨存」語⁴。因鍾惺卒於

¹ [明]譚元春：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，陳杏珍標校：《譚元春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8年12月），卷25，頁680 - 685。

² 相關文章如：祝誠〈鍾惺生卒年考辨〉（《鎮江師專學報》1986年第3期，頁72 - 75），張業茂〈鍾惺生卒年及譚元春卒年考辨〉（《華中師範大學學報》1986年第5期，頁101 - 104），陳廣宏：《鍾惺年譜》（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，1993年12月）在天啓五年處，亦有考證。

³ 《譚元春集》，卷15，頁425。

⁴ 同前註，卷14，頁413。

天啓五年六月，蔡復一卒於同年十月，故謂之「新亡」。其三，徐波〈鍾伯敬先生遺稿序〉明言鍾惺「乙丑六月捐館舍」⁵。故學者們所考卒年爲天啓五年乙丑六月，當可信從。

譚元春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言：

退谷羸寢，力不能勝布褐。性深靖如一泓定水，披其帷，如含冰霜。不與世俗人交接，或時對面同坐起若無睹者，仕宦邀飲，無酬酢主賓，如不相屬，人以是多忌之。

沈春澤亦言其人「落落穆穆，涉世自深，出世自遠，意不可一世」⁶，可見其性情嚴冷、落落寡合之一斑。

鍾惺於萬曆三十八年（1610）登進士第，授行人，官至福建按察司僉事提督學政。宦途並不得意，〈與蔡敬夫〉云：「每念致身既遲，而作官已五載，以閒冷爲固然，習成偷墮，每用讀書作詩文爲習苦銷閒之具。」⁷譚元春云鍾惺先機早見，「是其人真可以大用。會有忌其才高者厄之，使不至臺省，後遂偃抑郎署，衡文閩海，終不能大有所表見，僅以詩文爲當時師法，亦可惜也」（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）。

鍾惺於天啓元年（1621）陞福建按察司僉事提督學政，天啓三年因丁父憂去職⁸，返竟陵途中，至武夷山作三日遊，並作有〈遊武夷山記〉等詩

⁵〔明〕徐波：〈鍾伯敬先生遺稿序〉，李先耕、崔重慶標校：《隱秀軒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2年9月），〈附錄一〉，頁603。

⁶〔明〕沈春澤：〈刻隱秀軒集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（《四庫禁燬書叢刊》集部第48冊，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2000年1月影印天啓二年沈春澤刊本），卷首。又見標校本《隱秀軒集》，頁601-602。按：以上二書同名，下文但言「《隱秀軒集》」者，皆指標校本的《隱秀軒集》而言。

⁷《隱秀軒集》，卷28，頁468。

⁸生父鍾一貫於天啓二年九月去世，享壽七十有二，見〈家傳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22，頁380。

文⁹。福建巡撫南居益（？-1644）因而於天啓四年初上疏彈劾鍾惺，指責鍾惺：「百度踰閑，《五經》掃地。化子衿爲錢樹，桃李堪羞；延駟僮於皋比，門牆成市。公然棄名教而不顧，甚至承親諱而冶遊。疑爲病狂喪心，詎止文人亡行！」¹⁰

在南居益上疏後一年餘，鍾惺去世。以鍾惺之知名度，此事在當時可能沸沸揚揚的，所以譚元春在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中，特別提及鍾惺侍生父及繼母之事，以證鍾惺孝親，爲鍾惺辯解，云：

退谷內行過人。凡大父以下，先世貽家孝愛，爲生艱難，事皆迴環於心，未嘗一日忘生嗣父母，恩養教誨，言之哽咽，不能竟其詞。弟侄相依，孤寡盈前，歡笑痛苦，一往無緒。然居喪作詩文，遊山水，不盡拘乎禮俗，哀樂奇到，非俗儒所能測也。

顯然譚元春的辯解，說服力並不夠，從閻若璩（1636-1704）的批評可知。閻若璩云蘇軾、蘇轍兄弟，號稱放曠，然居喪時「禁斷詩文」，頗怪鍾惺「素稱嚴冷，具至性，能讀書」，何以反而昧禮至此？又言：「予尤怪譚友夏撰墓銘不爲隱避、不爲微詞，反稱其『哀樂奇到，非俗儒所能測』。噫！三年之喪，天下之通喪也，豈不俗人之所能免與？」¹¹

南居益所劾，顧炎武在《日知錄》中又舊事重提，並對鍾惺大加批評，言鍾惺「任福建提學副使，大通關節，丁父憂去職，尙挾姬妾游武夷山而後即路。」在引述南居益疏文後，又言世人風靡鍾惺評點諸作，「而論者遂忘其不孝貪污之罪，且列之爲文人矣」，「余聞閩人言，學臣之鬻諸生，自

⁹ 〈遊武夷山記〉，收入於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0，頁 342 - 347。除此外，陳廣宏先生並考其遊山相關的詩作共十五首，見《鍾惺年譜》，頁 223 - 224。

¹⁰ [明] 李長春撰：《明實錄附錄·明熹宗七年都察院實錄》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，1967 年 3 月），卷 7 所載，疏到時爲天啓四年二月十八日。南居益，字思受，萬曆二十九年（1601）進士，天啓三年，擢右副都御史，巡撫福建。《明史》卷 264 有傳。

¹¹ 《潛邱劄記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，卷 1，頁 29。

伯敬始。今之學臣其於伯敬固當如茶肆之陸鴻漸，奉爲利市之神，又何怪讀其所選之詩，以爲風騷再作者邪？其罪雖不及李贄，然亦敗壞天下之一人」¹²。

指責的口吻強烈，以顧炎武的聲望、《日知錄》的影響力，此一批評無疑的是對鍾惺形象的一大重擊。特別是在清初經世文風興起，更強調知識份子的道德修持之際¹³，鍾惺曾居喪出遊、違背禮俗之舉，經顧炎武等之大力放送，給清人的印象更差，無怪乎清人對鍾惺常無好評，《總目》每提起鍾惺、竟陵派也總抱持負面的評價，視之爲罪魁。

二、鍾惺的文學主張¹⁴

鍾、譚兩人雖詩風有差異¹⁵，但其文學主張近似，又同爲竟陵派的代表人物，故常並稱。考鍾、譚萬曆三十二年（1604）結交¹⁶，所評《古詩歸》、《唐詩歸》，合稱《詩歸》，《詩歸》選定於萬曆四十二年左右¹⁷，初刻

¹²〔清〕顧炎武：《原抄本日知錄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1979年4月），卷20，〈鍾惺〉條。

¹³ 林保淳先生強調：明末清初的知識分子，在「經世」思想的主導下，深深地感受到身爲一個知識分子的社會責任。「經世」文論的特色，即在於他們所要求的作者，在「經世致用」的前提下，較之其他理論，更偏重於作者個人的道德修持及學識經歷。以上所述，參林保淳：《經世思想與文學經世——明末清初經世文論研究》（臺北：文津出版社，1991年12月），頁145。

¹⁴ 研究鍾惺、竟陵文學主張的專著、論文頗多，竟陵的文學主張亦非筆者一小節中所能說明白，本小節中所論，僅擇與本論文主題較相關者，簡要介紹而已。

¹⁵ 徐波〈鍾伯敬先生遺稿序〉云：「鍾則經營慘澹，譚則佻達顛狂。鍾如寒蟬抱葉，玄夜獨吟；譚如怒鶻解條，橫空盤硬。」

¹⁶ 譚元春〈喪友詩三十首〉詩前引言，自云二人相交「起萬曆乙巳」——萬曆三十三年，鍾惺〈書茂之所藏譚二元春五弟快札各一道紀事〉云：「記甲辰十月，譚友夏過予，……」（《隱秀軒集》，卷35，頁576）。是二人結交應始於萬曆三十二年甲辰十月。

¹⁷ 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5，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：「萬曆甲寅、乙卯間，取古人詩，與元春商

約刊於萬曆四十五年之際¹⁸，此時恰為公安派的末期。

七子的復古派，經公安諸子的抨擊，其弊已顯然。鍾惺承繼了公安反七子擬古的主張，「惡近世一副擬古面目」¹⁹，〈詩歸序〉言「今非無學古者，大要取古人之極膚、極狹、極熟，便于口手者，以為古人在是」，抨擊七子派這種學古方式之非，矢志「求古人真詩所在」²⁰。其持論大都是針對七子擬古之失而發，在其文集及《詩歸》的評點中，屢屢強調反模擬、重獨創的重要。

鍾惺說周伯孔雖「每欲自為伯孔」，「而口猶有袁石公，心猶有鍾子」，鍾惺勸他：「子喜石公詩，用鍾子言，則可。為石公、鍾子者，則不可。聞石公亦勸人勿學己作詩。」²¹章晦叔嘗以「不盡睹近時所為詩及交近時所名為能詩之人」，而引以為憾，鍾惺云：「不知晦叔所以得為晦叔者，以不睹近時詩及交近時所名為能詩之人也。」²²以為不睹時人之作，反能不受時人影響，而能自成一格。又云：「正恐口頭筆端，機鋒圓熟，漸有千篇一律之意。如子瞻所稱『斥鹵之地，彌望皆黃茅白葦』，此患最不易療。」²³〈問山亭詩序〉中，指出今人步趨李攀龍、袁宏道（1568 - 1610）之弊：

今稱詩不排擊李于鱗，則人爭異之，猶嘉、隆間不步趨于鱗者，人爭異之也。……夫于鱗前無為于鱗者，則人宜步趨之。後于鱗者，人人于鱗也，世豈復有于鱗哉？勢有窮而必變，物有孤而為奇。……

定，分朱藍筆，各以意棄取，……世所傳《詩歸》是也。」同書，卷 23，〈題西陵草〉：「甲寅之歲，予與鍾子選定《詩歸》。」故《詩歸》應選定於萬曆四十二年（1614）。

¹⁸ 本論文所引《詩歸》，為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集部第 337、338 冊所影印收錄的萬曆四十五年（1617）刻本，此為較早的刻本，後又有閔氏三色套印本，刻成於泰昌元年之後。

¹⁹ 〈寄叔弟恠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64。

²⁰ 〈詩歸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6，頁 235 - 237。

²¹ 〈周伯孔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54。

²² 〈章晦叔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57。

²³ 〈譚友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61。

今稱詩者，遍滿世界，化而為石公矣，是豈石公意哉？²⁴

「物有孤而為奇」，所以特賞王季木，奇情孤詣，「自成其為季木而已」「不肯如近世效石公一語」的表現²⁵。

上述這些反模擬的主張，也讓人看到公安、竟陵間承繼的關係。袁宏道〈敘小修詩〉云：「秦、漢人曷嘗字字學《六經》歟？……盛唐人曷嘗字字學漢、魏歟？秦、漢而學《六經》，豈復有秦、漢之文？盛唐而學漢、魏，豈復有盛唐之詩？唯夫代有升降，而法不相沿，各極其變，各窮其趣，所以可貴，原不可優劣論也。且夫天下之物，孤行則必不可無，……雷同則可以不有。」²⁶強調要各極其變、各窮其趣，強調要孤行、反雷同，鍾、譚在這些基礎上，都續有發揮。

正是由於反模擬、重獨創，使得鍾、譚的文學主張中，常出現「孤」的字眼，如「孤迥」、「孤衷峭性」、「孤行」、「孤懷」、「孤詣」等等，強調的無非是一種個體的靈心、個性的保有，發而為詩文不與人同的獨創風格。如譚元春所說：「夫真有性靈之言，常浮出紙上，決不與眾言伍。」²⁷性靈之言，都是表現個體精神的真詩，絕不是模仿、步趨之作。反對模仿、因襲，正是因為那將喪失作者原本的個性，失去靈心，而「詩，道性情者也」²⁸，「從古未有無靈心而能為詩者。」²⁹

綜上所論，鍾惺正是要以讀古人詩要得古人精神而非襲其面貌，創作要表現個體不與人同的性靈，而非步趨前人等主張，以修正七子派的偏頗。鍾惺見時人學公安袁宏道、江盈科，鍾惺云：「學袁、江二公，與學濟南諸君子何異？恐學袁、江二公，其弊反月甚於學濟南諸君子也。眼見今日牛鬼蛇神，打油定鉸，遍滿世界，何待異日？」³⁰一則重申反因襲的主張，

²⁴ 〈問山亭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54 - 255。

²⁵ 〈問山亭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55。

²⁶ 〈敘小修詩〉，《明代文論選》，頁 316。

²⁷ 〈詩歸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2，頁 594。

²⁸ 〈陪郎草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75 - 276。

²⁹ 〈與高孩之觀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4。

³⁰ 〈與王元恭兄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63。

一則也指出公安末流之弊，針對公安末流「戲謔嘲笑，間雜俚語，空疏者便之」的現象³¹，鍾惺所開出的藥方是要以「學古」來救公安之失。郭紹虞云：

公安矯七子之膚熟，膚熟誠有弊，然而學古不能為七子之罪。竟陵又矯公安之俚僻，俚僻誠有弊，然而性靈又不能為公安之非。竟陵正因要學古而不欲墮於膚熟，所以以性靈救之，竟陵又因主性靈而不欲陷於俚僻，所以又欲以學古矯之。³²

郭紹虞頗賞鍾、譚能於當時，懲前之弊，折衷兩家，提出這樣的主張，讚云：「論詩到此，豈復更有贖義！」³³

不過，如前所說，鍾、譚的「學古」方法不同於七子，鍾、譚的「性靈」亦與公安有所不同，學者指出：公安派的性靈說帶有一定的市民色彩，且包融較廣，并不局限於一格，是一種開放的、積極入世的，反映了晚明時期士人的世俗情趣；鍾、譚的性靈說則是內向的、避世的、一種靜觀默照式的孤懷幽詣，惟以一己的偏好為性靈，專以深幽孤峭為宗，表現了士大夫一種落漠的孤芳自賞的心境³⁴。

鍾惺的個性落落寡合，加上仕途的失意，使鍾惺「志節不舒，故文氣多幽抑處」³⁵，又由於要矯七子、公安之弊，「思別出手眼，另立深幽孤峭之宗，以驅駕古人之上」³⁶。種種的原因，使其文學主張、創作、批評都不能包羅萬象，而流於偏狹。

³¹ 《明史》，卷 288，〈文苑四〉。

³² 郭紹虞：《中國文學批評史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1990 年 7 月），頁 714。

³³ 同前註，頁 715。

³⁴ 袁震宇、劉明今：《中國文學批評通史——明代卷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6 年 12 月），頁 523 - 525。

³⁵ [明]陳允衡：〈復愚山先生〉，[清]周亮工評選：《賴古堂名賢尺牘新鈔二選》（《四庫禁燬書叢刊》集部第 36 冊，影印清康熙賴古堂刻本），卷 16，頁 6 - 7。

³⁶ 《列朝詩集小傳》（臺北：世界書局，1981 年），丁集，頁 570 - 571，〈鍾惺〉條。

詩作在各種風格之中，原不妨有「深幽孤峭」一類，如鍾惺所主張，以「清」、「逸」、「淨」、「幽」、「澹」、「曠」為尚³⁷。然而鍾、譚的主張風靡一時，《詩歸》示人以法，有入手處，在當時的影響也很大，錢謙益云：「海內稱詩者靡然從之，謂之鍾譚體。」且言鍾、譚所編選的《詩歸》「盛行於世，承學之士，家置一編，奉之如尼丘之刪定」³⁸。錢鍾書曾引證諸家所言以證鍾、譚之主張風靡當時，非公安所能及，言：「七子、鍾譚兩派中分詩壇，對壘樹幟，當時作者如不歸楊則歸墨然。公安家言尚不足擬於鄭之小國處兩大間，直曹鄴之陋不成邦而已。」³⁹

由於風靡一時，鍾惺在世時，就有人作「擬鍾伯敬體」⁴⁰，鍾惺從七子、公安興廢的前車之鑑，已看清步趨之非，言「物之有跡者必敝，有名者必窮」⁴¹，後果如鍾惺所預言，模擬之風造成詩壇不少壞的影響，從沈春澤在天啓二年所作的〈刻隱秀軒集序〉中可知：

蓋自先生以詩若文名世也，後進多有學鍾先生語者，大江以南更甚。然而其形貌，遺其神情。以寂寥言精練，以寡約言清遠，以俚淺言沖澹，以生澀言新裁。篇章字句之間，每多重複，稍下一二助語，輒以號於人曰：「吾詩空靈已極！」余以為空則有之，靈則未也。

沈春澤雖將其流弊歸諸於後進誤學之非，而非創始者之過，然鍾、譚持論矯枉過正，實為後進誤學的源頭。在鍾惺歿後，論者或極力交攻，至錢謙

³⁷ 〈簡遠堂近詩序〉云：「詩，清物也，其體好逸，勞則否；其地喜淨，穢則否；其境取幽，雜則否；其味宜澹，濃則否；其遊止貴曠，拘則否。」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49。

³⁸ 《列朝詩集小傳》，丁集，頁 570 - 571，〈鍾惺〉條。

³⁹ 錢鍾書：《談藝錄》（增訂本）（臺北：書林出版公司，1999 年 2 月），頁 420。

⁴⁰ 陳廣宏先生指出，所謂的「鍾伯敬體」，其風格可以錢謙益所評的「深幽孤峭」來概括，此體正式形成於萬曆三十八年至四十二年這段時期。參陳氏：〈論「鍾伯敬體」的形成〉，《中國文學研究》1999 年第 4 期，頁 56 - 62。

⁴¹ 〈潘元恭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67。

益甚至以「鬼趣」、「兵象」、「詩妖」喻之，以為是亡國之音⁴²，放眼明末至清朝的詩話、詩論中，關於竟陵派的批評、討論，始終是熱門的話題，可見其影響深遠。

第二節 「鍾評《詩經》」的作者辨證

對於鍾惺《詩經》評點之作，後人有不同稱謂，姚際恆《好古堂書目》題作「批評詩經」⁴³；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·經部》中，張壽林題作「批點詩經」，倫明題作「詩經評」⁴⁴；日本《內閣文庫漢籍分類目錄》其一題作「鍾伯敬先生評點詩經」，其一題作「詩經」又註「詩經鍾評」⁴⁵。以上稱謂的紛歧，或出於版本上的差異⁴⁶，然因筆者所見的三部初評本和一部再評本，卷一大題處皆僅作「詩經」，所以筆者在行文時，皆以「鍾評《詩經》」，「鍾惺《詩經》評點」來稱謂，或簡稱作「鍾評」。

日本學者村山吉廣先生，是較早關注鍾惺《詩經》評點的研究者，所作〈鍾伯敬《詩經鍾評》及其相關問題〉云：「鍾惺之書偽撰的很多，關於《詩歸》，《明詩綜》也加以懷疑，《詩經鍾評》的來歷，是否確實，很難遽下判斷。」⁴⁷明人喜作偽書，鍾惺因名氣大，尤其容易被偽託，明末題為

⁴² 《列朝詩集小傳》，丁集，頁 570 - 571，〈鍾惺〉條。

⁴³ 《好古堂書目》，《姚際恆著作集》（六）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文哲研究所，1994 年 6 月），頁 23。

⁴⁴ 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·經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3 年 7 月）頁 321、322。

⁴⁵ 《內閣文庫漢籍分類目錄》（東京：內閣文庫，1956 年 3 月），頁 211。

⁴⁶ 如內閣文庫所藏題作「鍾伯敬先生評點詩經」者，筆者未能寓目，疑此本的大題原題作如此。而其他稱謂上的差異，疑因著錄者唯恐但題「詩經」二字，未能與白文本《詩經》有所區隔，亦不能點出其評點的性質，故附加上「批評」、「批點」、「鍾評」、「評」等字眼。

⁴⁷ 該文原載：《詩經研究》第 6 號（1981 年 6 月），頁 1 - 7。以下所引參林慶彰先生譯文，載：《中國文哲研究通訊》第 6 卷第 1 期（1996 年 3 月），頁 127 - 134。

鍾惺所選、所評的書，相當多，崇禎六年（1633）陶珽〈鍾伯敬評王文成公文選敘〉曾云：

古文人之宦遊其地也，風波所不免，而往往留一段風雅之事，令人思慕焉。予官武昌，九閱月而勞人被逐，宜矣。第念君臣政事之外，無一風雅事可述，幾為黃鶴白雲所笑。獨於竟陵得吾友鍾伯敬所評《公》、《穀》、《國策》、《國語》、《前後漢》、《三國史》，暨《通鑑纂》、《衍義纂》、《昌黎選》、《東坡選》、《宋名家選》、《明文選》，與夫《王文成選》諸遺書一十八種，歸途展玩，差為快耳。⁴⁸

所列書目不及十八種，崇禎九年（1636）陶珽刻本《鍾伯敬評公羊穀梁二傳》卷首的陶珽序，亦言獲鍾惺遺書十八種，所舉書目與〈鍾伯敬評王文成公文選敘〉中所述，稍有出入⁴⁹。陶珽作兩序的時間，距鍾惺卒年已相隔八年、十一年之久，遺書十八種是否可信，亦需存疑。因盛名之故，偽託鍾惺之作特別多，《總目》云：「鍾惺、譚元春之書盛行於天啓、崇禎間，至真贗並出，無由辨別。今鄉曲陋儒尚奉其緒論，繆種流傳，知為依託者蓋少。」⁵⁰《總目》並指出《五經纂註》（舊題鍾惺纂註）、《明詩歸》（舊

⁴⁸ 原載〔明〕王畿選，〔明〕鍾惺評點：《王文成公文選》（明末金閩溪香館刊本），卷首。轉引自吳光等編校：《王陽明全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2年12月），卷41，頁1579，〈序說·序跋〉。此序末署「崇禎癸酉春二月黃巖陶珽元圭父題」，編者誤以「珽元」為名，「圭父」為字，故題為「陶珽元」。

⁴⁹ 陶珽〈鍾伯敬評公羊穀梁二傳敘〉云：「予官武昌，九閱月而勞人被逐，宜矣，第念君臣政事之外，無一風雅事可述，幾為黃鶴白雲所笑矣。獨於竟陵得吾友鍾伯敬所評《公》、《穀》、《國策》、《國語》、《前後漢》、《三國史》暨《通鑑纂》、《昌黎選》、《東坡選》、《古今文選》，與夫《朱子綱目傳》、《五經》文字觀，諸遺書一十八種，歸途展玩，差為快耳。」文見《鍾伯敬評公羊穀梁二傳》（明崇禎九年〔1636〕陶珽刻本），卷首。按：陶〈敘〉作於崇禎九年。

⁵⁰ 《總目》，卷119，〈雜家類三〉，〈卮林〉條。

題鍾惺、譚元春編)、《名媛詩歸》(舊題鍾惺編)皆為偽託⁵¹。今人也指出如《詮次四書翼考》、《明紀編年》、《新刻明朝通紀會纂》、《皇明八大家》、《鍾伯敬先生硃評詞府靈蛇》、續集《鍾伯敬先生硃評詞府靈蛇二集》等署為「鍾惺」編撰的著作，俱為託名之偽書⁵²。

在了解題為鍾惺的偽託之作如是之多後，更覺得有必要深入探討、確定今所見署為鍾惺批點的《詩經》評本，作者是否即為鍾惺，亦或為他人所偽作。

村山先生論定鍾惺是否為鍾評的作者時，態度相當謹慎，說「《詩經鍾評》的來歷，是否確實，很難遽下判斷」云云。筆者以為此書——不管是初評、再評本，都應該是鍾惺所作，最重要的證據是鍾惺所作的〈詩論〉。〈詩論〉云：

予家世受《詩》，暇日，取《三百篇》正文流覽之。意有所得，間拈數語，大抵依考亭所注。稍為之導其滯，醒其癡，補其闕，省其累，奧其膚，徑其迂。業已刻之吳興。再取披一過，而趣以境生，情由日徙，已覺有異於前者。

筆者所見復旦大學藏鍾惺《詩經》評點三色套印本，卷首附有這篇〈詩論〉，後署「明泰昌紀元歲庚申冬十一月竟陵鍾惺書」，「庚申」為泰昌元年（1620）。文中所云：「業已刻之吳興」的，即是初評本，而「再取披一過」的即是泰昌元年之際完成的再評本。

至於〈詩論〉的真實性如何呢？晚明沈春澤所刻《隱秀軒集》三十三

⁵¹ 分別見《總目》，卷 34，〈五經總義類存目〉，〈五經纂註〉條及卷 193，〈總集類存目三〉，〈明詩歸〉、〈名媛詩歸〉條的辨正。

⁵² 王重民《中國善本書提要》辨正了《詮次四書翼考》、《明紀編年》、《新刻明朝通紀會纂》、《皇明八大家》等署為鍾惺編撰的著作，俱為託名之偽書。參該書，頁 44、109、110、478。大陸學者張健指出《鍾伯敬先生硃評詞府靈蛇》四卷、續集《鍾伯敬先生硃評詞府靈蛇二集》同為刊者唐建元偽托，非鍾惺所作。參張健：《元代詩法校考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1 年 9 月），頁 491。

卷本亦收有〈詩論〉一文，《隱秀軒集》卷首沈春澤〈刻隱秀軒集序〉言及此書成書之始末，乃鍾惺天啓二年（1622）赴閩視學政之際，集其新舊所撰詩文若干卷，經鍾惺親自去取，「自定其集」，手授沈春澤之書⁵³。據沈序所署年月，此〈序〉作於天啓二年六月。然徐波〈鍾伯敬先生遺稿序〉云：「先生全集歲癸亥刻於白下。」⁵⁴學者考證，沈氏所刻《隱秀軒集》可能在癸亥——天啓三年（1623）刻成⁵⁵。

一來是沈刻《隱秀軒集》爲鍾惺手定；再來沈春澤與鍾惺稔熟⁵⁶，且鍾惺卒於天啓五年六月，尙得見此書刻成，種種的條件，皆顯示〈詩論〉無他人僞作摻入之可能，是以〈詩論〉所言，是最有力的證據。且，《詩經》評本於〈駟驥〉詩朱色眉批：「校獵賦。」鍾惺所作〈文天瑞詩義序〉云：「秦詩〈駟驥〉、〈小戎〉數篇，典而核，曲而精，有〈長楊〉〈校獵〉諸賦所不能贊一辭者。」⁵⁷〈小雅·賓之初筵〉朱色眉批：「既醉而出，非惟飲之有節，飲酒之趣亦自如此，所謂『飲酒無量，不及亂』，飲之聖也。」鍾惺〈題酒則後四條〉分論「神」、「氣」、「趣」、「節」，第四條論飲酒之節，

⁵³ 沈序收入於《隱秀軒集》，〈附錄一〉，頁 601 - 602。

⁵⁴ 徐序收入於《隱秀軒集》，〈附錄一〉，頁 602 - 604。

⁵⁵ 《隱秀軒集》，附錄三，頁 623 - 627，李先耕、崔重慶：〈鍾惺詩文集考〉文中提到，沈刻本收有鍾惺寫於天啓三年的〈遊武夷山記〉，爲他本未收，可證沈刻本絕對不是刻成於天啓二年。又，鍾惺丁父憂卻於天啓三年二月攜妻妾遊武夷事，曾遭福建巡撫南居益疏劾，南居益之疏是天啓四年二月到京，可見前此，此文已因《隱秀軒集》的刊刻而流傳，是以〈鍾惺詩文集考〉定沈刻本的《隱秀軒集》當刊印於天啓三年夏到四年初這一年當中。再參正文所引徐波「癸亥刻於白下」語，沈刻本似應刻成於天啓三年。

⁵⁶ 沈春澤，字雨若。《隱秀軒集》中收錄有〈沈雨若以朱白民竹卷贊予畫戲作此歌〉（卷 5）、〈沈雨若自常熟過訪九月七日要集敝止有虞山看紅葉之約〉（卷 8）、〈春日過沈雨若問病並訪唐宜之〉二首（卷 9）、〈寄懷沈雨若病〉（卷 9）諸詩，又作〈沈雨若時義序〉，讚云：「吾友沈雨若，高才博學，奇趣深心，善詩而工時義。」（卷 18）

⁵⁷ 〈文天瑞詩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8。文天瑞即文翔鳳，與鍾惺爲同年進士。

云：「『飲酒無量，不及亂。』從心所欲，從容中道，聖之時乎？」⁵⁸〈衛風·定之方中〉，朱色眉批云：「靈雨，雨有灵，杜詩所謂好雨知時節也。」《唐詩歸》評杜詩〈春夜喜雨〉「好雨知時節」句，鍾云：「五字可作〈衛風〉『靈雨』注腳。」⁵⁹這些《詩經》評點的評語，與鍾惺其它文章或《詩歸》中的評語措辭或近似或彼此呼應，可證《詩》評是出自鍾惺之手。

又譚元春〈與舍弟五人書〉中，言及其評點《詩經》已完成〈商頌〉、〈魯頌〉最後的批點，增減修改之後，「將同蔡、鍾二評刻之，題曰《詩觸》，觸於師友也」⁶⁰。所謂「蔡、鍾二評」，即指蔡復一（1576 - 1625）⁶¹與鍾惺的《詩經》評點之作，自言所作《詩觸》得之於兩人作品的影響、啓發。

且凌義渠（1593 - 1644）爲譚元春所作〈詩觸序〉云：

猶憶昔時，頰首硯北，讀竟陵鍾伯子所評三百六篇，每每挺其惠思繇繹往作，理絕於中古之上者，意求於千載之下，陳其細趣，表其鴻歸，巖巖山高，淵淵水深，於茲籍徵云。……蓋詩活物也，不可一端求也，一端以求，得半之道也。譚子所為集鍾、蔡兩評，而通其活趣，集其遙思，如雲垂煙接，望衡轉湘，令遊目者不能自絕於其際。⁶²

盛讚鍾惺評點《詩經》之作，其中所云「詩活物也」，乃襲取鍾惺〈詩論〉

⁵⁸ 〈題酒則後四條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35，頁 586。

⁵⁹ 《唐詩歸》，卷 21，〈盛唐十六〉。鍾、譚所評《古詩歸》、《唐詩歸》，合稱《詩歸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集部第 337、338 冊，影印明萬曆四十五年〔1617〕刻本）。

⁶⁰ 此文見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7。據卷 25〈先府君志銘〉所述，譚父生子六人，長即元春，弟五人，依次爲：元暉、元聲、元方、元禮、元亮。

⁶¹ 蔡復一，字敬夫。其生年據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2，〈蔡先生傳〉云「伯子少惺二歲，才德命世」推得；卒年則據譚元春：〈送少司馬蔡師閩櫬文〉（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6）所云。

⁶² 《凌忠介集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，卷 5。凌義渠，字駿甫，萬曆二十一年（1593）生，崇禎十七年（1644）卒。

所言。此皆可證明鍾惺批點的《詩經》評本，在晚明的流傳。另一有力的證據，則是譚元春的好友——萬時華所作的《詩經偶箋》。

萬時華，字茂先，《譚元春集》中收有與萬時華相關的詩作多首⁶³，往來書信亦不少⁶⁴，除了有十年以上的情誼外，在《詩經》研究方面也互相切磋。其證有二，其一，為孟登所作的〈匡說序〉云：「《詩》自性情外無餘物。……予昔與退谷、元履尋味既久，中間海鹽馮宗之、南昌萬茂先往復咨嗟。」⁶⁵再者，萬時華曾寄《詩經》著作請譚元春指正，譚讚云：「《詩經》疏義妙書也，時置枕中，以當傳經。」⁶⁶疑所云「《詩經》疏義」即《詩經偶箋》，或《偶箋》的前身。譚元春與鍾惺、萬時華兩人相善，以萬時華和譚元春的交情、兩人又曾相互切磋、交換研究《詩經》的心得，倘署為鍾惺批點的《詩經》評點為偽作，當難逃萬時華之眼。今細按《詩經偶箋》所引鍾惺諸條，大都見於今所流傳鍾惺《詩經》評本中，此亦可證傳本不當為偽作。

另外，顧炎武與鍾惺的年代相去不到半世紀，《日知錄》指責鍾惺：「乃選歷代之詩，名曰《詩歸》。其書盛行於世。已而評《左傳》、評《史記》、評《毛詩》，好行小慧，自立新說。天下之士，靡然從之。……其罪雖不及

⁶³ 參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16〈三洲蔬圃同陳大士萬茂先起先徐巨源集喻仲延京孟父子齋中賦〉，卷 17〈朱禹卿深柳居同彭汝嘉萬茂先陳士業〉、〈夜靜閱茂先詩〉、〈龍沙寺同陳大士萬茂先朱子強劉士雲陳士業萬起先〉，卷 18〈萬茂先見懷詩是十年前作感和之〉，卷 19〈夕佳樓茂先起先邀士雲武子同坐〉。

⁶⁴ 《譚元春集》卷 32 有〈與萬茂先〉，譚元春贈其所作《遇莊》一冊。卷 32 有〈與茂先起先〉書信三封，言南昌之游，因病得萬時華等之照顧，感激溢於言表，云：「南昌一游，不得於師而得於友，知之於放浪之中，生之於病危之際，教我誨我，飲我榻我。」又云：「章門吾師友地，然茂先、起先尤魂夢眷眷人也。」卷 23 有〈萬茂先詩序〉，云：「聞茂先之名者十年矣。人稱其至性深淳，篤實而有光，深思好學，不知倦怠，古今高深之文，聚為一區，而性靈淵然以潔，浩然以曠，且為吾輩同調。」

⁶⁵ 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3。孟登，字誕先，點校者原注：「本篇篇名，前題作『匡說序』，目錄作『孟誕先詩經匡說序』。」

⁶⁶ 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32，〈與茂先起先〉其三。

李贄，然亦敗壞天下之一人。」⁶⁷此亦可以為證。

基於以上理由，筆者認為今所流傳題為「鍾惺」所評的凌氏朱墨本及三色本《詩經》評點，不太可能是偽作，作者當是鍾惺無疑。

第三節 鍾評《詩經》的成書時間考⁶⁸

由於再評的三色套印本卷首附有鍾惺所作〈詩論〉，後署「明泰昌紀元歲庚申冬十一月竟陵鍾惺書」，所以再評本成書時間較無疑義，可據〈序〉而定為庚申——泰昌元年（1620）左右成書。較模糊的是鍾惺《詩經》初評本的成書時間。

以往的研究著作中，罕少涉成書時間的問題，劉毓慶先生云：「鍾氏的《詩經》評點，到底成於何年，今不大清楚。」⁶⁹陳廣宏先生所作《鍾惺年譜》將《詩經》初評本完成的下限繫於「萬曆四十四年」，云「評點《詩經》已成」、「至遲是年春之前，伯敬已有《詩經》評本」⁷⁰，之後，張淑惠即從此說⁷¹。然而，陳廣宏所訂的時間是否正確呢？

陳廣宏論定的依據，參其後附的兩條資料。其一為凌濛初（1580—1644）〈鍾伯敬批點《詩經》序〉，凌〈序〉云：「吾友鍾伯敬，以《詩》起家，在長安邸中，示余以所評本。……」凌〈序〉未署時間，文中亦未言及鍾惺「示余以所評本」的時間，無法用來直接證成初評本作於「萬曆四十四年」。另一條為譚元春的〈與舍弟五人書〉，信中言及了譚元春與蔡復一的

⁶⁷ 參〔清〕顧炎武：《原抄本日知錄》，卷20，〈鍾惺〉條。

⁶⁸ 詳參筆者撰：〈鍾惺《詩經》評點成書時間考——辨證《鍾惺年譜》一誤〉，收入於林慶彰先生主編：《經學研究論叢》第十輯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2002年3月），頁75—84。本節所言，約括此篇論文的重點而成。

⁶⁹ 劉毓慶：《從經學到文學——明代詩經學史論》，頁183。

⁷⁰ 《鍾惺年譜》，頁148、149。

⁷¹ 參張淑惠：《鍾惺的詩經學》，頁110。按：除張淑惠之作外，其他研究鍾惺《詩經》學的著作，皆未言及初評本的完成時間。

鄖陽之會，以及其評點《詩經》的近作，近日已完成〈商頌〉、〈魯頌〉最後的批點，增減修改之後，「將同蔡鍾二評刻之」，名之曰《詩觸》。由於道及了鍾惺《詩經》評本，是故，此信成爲考察的重要對象。

陳廣宏將譚元春〈與舍弟五人書〉的作時定爲萬曆四十四年（1616），據信中所述，言「元春與蔡復一晤在今年春」。既然〈與舍弟五人書〉已言及鍾惺《詩經》評本，故定萬曆四十四年爲初評本完成的下限。然而，譚元春與蔡復一的會晤及〈與舍弟五人書〉的寫成，是否真爲萬曆四十四年呢？

〈與舍弟五人書〉一開頭即與諸弟分享與蔡復一相會的心得，言：「每會蔡公一番，即骨爲之重，識爲之高，……蔡公以黔事大壞，奉命速征，軍書如山，思手不停，偷閒節勞，與我作兩夕靜談。」據此知鄖陽之會是在蔡復一因「黔事大壞」，赴黔之際，忙中偷閒與譚元春會面。而蔡復一是何時入黔的？

據譚元春〈少司馬蔡公撫黔文〉云：「當萬曆乙卯、丙辰間，公在辰陽。辰與黔，兵食相及，有欲用民力於苗者，公執不可，因自解歸去。」⁷²知「萬曆乙卯、丙辰」——即萬曆四十三（1615）、四十四年蔡復一仍在湖廣參政任上，而後，因意見不合免官歸去⁷³。可見蔡復一在萬曆四十四年時，應無入黔之事。考《明熹宗實錄》天啓四年（1624）二月處載云：「蔡復一爲兵部右侍郎兼右僉都御史巡撫貴州。」⁷⁴據此得知蔡復一入黔應在天啓四年二月，譚、蔡之會當不在萬曆四十四年，而在天啓四年二月之際。而由於〈與舍弟五人書〉中又有「久旱早熱，晚春便如仲夏」語，故這封信的寫作時間當在「天啓四年晚春」。

⁷² [明]譚元春：〈少司馬蔡公撫黔文〉，見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4，頁648-649。此文中亦言及蔡復一「初下黔，命春適見於鄖中」。

⁷³ [明]譚元春：〈送少司馬蔡師閩櫬文〉云：「憶公萬曆己庚間，公已拂衣歸鄉，自號遜士。」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6，頁722-723。「萬曆己庚」，指萬曆四十七年己未（1619）、萬曆四十八年庚辛，此時蔡復一已去職，拂衣歸鄉。

⁷⁴ 《明熹宗實錄》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印，1966年4月），卷39，頁11。

除了以蔡復一的政治生涯為證外，尚可由以下兩端，進一步推翻《年譜》「萬曆四十四年」之說，而強化筆者「天啓四年」的推論。

其一，〈與舍弟五人書〉云在舟中批完商、魯二〈頌〉，「到京當再細增減一過，將同蔡鍾二評刻之」。〈送少司馬蔡師閩櫬文〉又云：「公來黔，方予過京師，鄭署執別。」「到京」、「過京師」的記載，皆指出譚元春鄭陽之會後，將趕赴北京的事實，其故為何？乃因譚元春久困諸生，屢試不中，適逢恩選入太學，天啓四年以恩貢上京應試⁷⁵。若為萬曆四十四年丙辰，則據譚元春〈游南嶽記〉云：「丙辰三月，譚子自念其為楚人，忽與蔡先生言：『我且欲之嶽。』於是遂之嶽。」⁷⁶湖南之遊，顯然與前所言的鄭陽之會、趕赴京師應考諸事有所衝突。

其二，〈送少司馬蔡師閩櫬文〉云蔡復一天啓五年十月四日「以病終於平越」。文中又言及兩人：「鄭署執別，殷勤相訂，但謂公明年凱旋，則相迎於武陵之邸。曾未兩年，而功未成而遽歸，身未歸而遽死。」以蔡復一死於天啓五年十月往前推算，「未兩年」，與筆者所論定的「天啓四年晚春」符合，二者相距一年半左右，未滿兩年。

透過以上對蔡復一萬曆末年宦途的梳理，以及譚元春其他相關文章的佐證，筆者推翻了《年譜》的論定，考得譚、蔡的鄭陽之會，不在萬曆四十四年，而在天啓四年（1624）春，〈與舍弟五人書〉當寫於天啓四年晚春，已晚於刻成於泰昌元年（1620）的再評本，是以無法藉此信以證《詩經》初評本的作時，必須另覓線索。

考凌濛初〈鍾伯敬批點《詩經》序〉云：「吾友鍾伯敬，以《詩》起家，在長安邸中，示余以所評本。……」此〈序〉後雖未署時間，但「長安邸」是一線索。在以往的詩文中，就有以「長安」來泛稱京師的現象，如李白〈金陵詩〉云「晉家南渡日，此地舊長安」，而在鍾惺的詩文中亦不乏其證，《隱秀軒集》卷六有〈十七夜到京看月所寓因題其軒曰儷月〉一詩：

不見長安月，那知近二年。卜居惟問此，對影已欣然。

⁷⁵ 參陳杏珍：《譚元春集·前言》。

⁷⁶ [明]譚元春：〈游南嶽記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0，頁552。

光在更深後，圓當我到先。清寒真可儗，絕勝買鄰錢。

據鍾惺生平考察，此「長安月」指的是北京的月色，依此類推，凌〈序〉所云的「長安邸」，指的當是鍾惺在北京的住所，以長安舊為京師，故在此詩及凌濛初的〈序〉中用來代指北京。這個推論又可從凌杜若的識語中得到印證：

仲父初成自燕中歸，示余以鍾伯敬先生所評點《詩經》本，受而卒業，玩其微言精義，皆于文字外別闡玄機，足為詞壇示法門，非僅僅有裨經生家已也。因壽諸梨棗，以公之知《詩》者。⁷⁷

「燕」為河北一帶之簡稱，明清或稱北京為燕京，是「燕」又可以狹義的指北京一地，如鍾惺〈舟獄集自序〉云：「丙辰，鍾子自燕請假而南，暫憩金陵。」（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）〈題魯文恪詩選後二則〉云：「予喜誦鄉先達魯文恪詩文，庚戌官燕，曾從其孫睢寧令乞一部，欲選之。」（同上，卷 35）皆是以「燕」代指北京之例。又如鍾惺作於萬曆四十一年六月的〈題胡彭舉畫贈張金銘〉云：「金銘索予畫在燕，為癸丑春。予之題成而寄金銘也，予在燕邸，金銘在濟陰官邸。」（同上，卷 35）以「燕邸」稱呼其在北京的住宅，又是一例。

由以上所述，可勾勒出初評本印行的經過：鍾之初評本成書後，在北京親授凌濛初，凌濛初「自燕中歸」——從北京帶回了《詩經》評本，凌杜若因而壽諸梨棗。既然「長安邸」乃指鍾惺在北京的住所而言，於是，鍾惺在北京逗留的情形，就成了破解初評本完成之時的關鍵了。

考鍾惺有三個時段流連於北京：

1、自萬曆三十八年初⁷⁸至三十九年四月，因奉使四川而離京。

⁷⁷ 凌杜若識語，見初評本卷首，再評本無。

⁷⁸ 以下時段之歸納，多本自《鍾惺年譜》的梳理。考《年譜》所載，鍾惺三十七年八月猶與友朋相聚於南京後，回到竟陵，而後再赴京，〈秋日舟中題胡彭舉秋江卷〉詩其序云：「己酉秋，予將由金陵還楚。」（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）可以為證。又，〈題焦太

- 2、自萬曆四十年十二月至四十一年九月，因奉使山東而離京。
- 3、自萬曆四十三年二月初還京，至此年六月因出典黔試而離京。試畢還京⁷⁹，至萬曆四十四年八月離京。從此，未嘗再至北京。

鍾惺將初評本交付凌濛初是在那個時段呢？筆者以為在第一個時段中，鍾惺剛於萬曆三十八年三月考中進士，觀政於京，且未有設邸的相關詩文記載，其聲名是否大到足以讓凌濛初造訪、讚揚、為之傳刻此書亦值得懷疑。故筆者以為此時段似較不可能。直至萬曆四十年十二月第二次赴京，始有〈十七夜到京看月所寓因題其軒曰儺月〉一詩，言及其卜居於京，名其軒為「儺月」之事⁸⁰，此時交遊較先前為廣、聲名益顯，所以揣測交付凌濛初《詩經》初評本約在此之後，至於是萬曆四十一年？四十三年？四十四年？因未見足以為據的文獻，目前無法判斷。

第四節 鍾惺《詩經》評點的版本問題⁸¹

史書卷）云：「惺生平不喜無故而求見海內名人，……至秣陵焦弱侯太史，猶欲一見其人。己酉惺以計偕過秣陵，適先生謝客，未遑求見而去。」（同上，卷35）舉人入京參加會試稱「計偕」，此記鍾惺己酉赴北京應考路過南京拜訪焦竑不遇之事，隔年三月鍾惺中進士，未能精確斷定鍾惺抵達北京的時間，姑定為「三十八年初」。

⁷⁹ 鍾惺八月在貴州典試，試畢還京途中與譚元春會於安陸，譚作〈伯敬典黔試過家還京與予遇於安陸以詩三首〉，其一有「以家為道路，驅車仍上京。霜雪我無緣，寒香村氣生」語（《譚元春集》，卷3），可見鍾惺在霜雪中還京，未明何時抵達，然四十四年春鍾惺已在北京。

⁸⁰ 鍾惺友人亦有相關詩文提到「儺月軒」之事，如王象春在萬曆四十四年作〈伯敬至京有軒以儺月名者因同仲良顏之〉，有「有居不得月，何以休瘦骨。儺軒貯床席，儺月為詩窟。月是軒主人，儺軒先儺月」等語（《問山亭詩集選》「壬子」）。四十一年鍾惺自作〈儺月軒後竹〉詩（《隱秀軒集》，卷6），陸夢龍則有〈和伯敬儺月軒後竹〉詩，有「促膝長安地，高軒似爾稀，幾時兼種竹，對月倍清暉」語（《愍生集》「五言律」）。以上參《鍾惺年譜》，頁101、114、115。

⁸¹ 筆者曾撰：〈鍾惺《詩經》評點的版本問題〉，收入於《經學研究論叢》第十一輯（臺

鍾惺評點《詩經》，據其〈詩論〉自述，初評本刊於吳興凌氏後，續有所得，又再重新批閱一過，〈詩論〉所謂「再取披一過，而趣以境生，情由日徙，已覺有異於前者」，所言為再評本於泰昌元年成書的背景。而到底「異於前者」何在？先前的研究者由於未能目睹再評本，或未刻意做比較，是以對此問題未曾探究。筆者將在本章中，就所見的鍾惺初、再評本，佐以書目文獻上的資料，考證初評本各本之間的異同，及初、再評本的差異。

一、三本初評本簡介

以下就筆者目前所見的三種初評本，簡介如下。

（一）日本九州大學藏本（以下簡稱「九大本」）

周彥文先生《日本九州大學文學部書庫明版圖錄》一書著錄九大本不分卷，「20.9 ×14.8，半葉 8 行，行 18 字。左右雙欄，白口，無魚尾。」卷首題「竟陵鍾惺伯敬父批點」⁸²；筆者要補充的是：此書的經文為宋體字（硬體）墨色，而眉批、旁批為楷體（軟體）朱色，且無界欄。卷首有凌濛初〈鍾伯敬批點詩經序〉、凌杜若識語、〈詩大序〉，並經文共四冊；而〈小序〉單獨二冊，但錄序文，並無鍾惺批語。

（二）臺北國家圖書館藏本（以下簡稱「國圖本」）

據《國家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》著錄，國圖本分成四卷六冊，版框高 20.8 公分，寬 14.5 公分，左右雙邊，每半葉 8 行，行 18 字。左右雙欄，白口，卷首題「竟陵鍾惺伯敬父批點」⁸³。

又國圖本的經文亦為宋體字墨色，而眉批、旁批為楷體朱色，且無界欄。卷首有凌濛初〈鍾伯敬批點詩經序〉、凌杜若識語、〈詩大序〉，皆與九

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2003 年 6 月），頁 173 - 194。一萬六千餘言，本節所論，約括此文重點而成。

⁸² 周彥文：《日本九州大學文學部書庫明版圖錄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1996 年 6 月），頁 12。

⁸³ 國家圖書館特藏組編：《國家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·經部》（臺北：國家圖書館，1996 年 4 月），頁 83。

大本同。經筆者仔細核對，兩書之字體、批語位置、圈點情況皆極近似。

(三) 上海復旦大學藏本（以下簡稱「盧本」）

復旦大學所藏鍾惺《詩經》評點共有二本，一為再評的三色本（詳後），一為初評本。雖同為初評本，但復旦所藏初評本，與前二本在版刻上差異較大，此書分成上、中、下三卷，上卷為〈國風〉，中卷為〈小雅〉，下卷為〈大雅〉、〈三頌〉，版框高 22 公分，寬 14.5 公分，半葉 9 行，行 20 字，白口，有單魚尾。卷首題「竟陵鍾惺伯敬評點 錢塘盧之頤訂正」，經文、序、批語皆為墨色宋體字，且有烏絲欄。卷首有凌濛初〈鍾伯敬批點詩經序〉、〈詩大序〉，此本未附〈小序〉，不同於前二本初評本的還有此本無凌杜若識語。

二、三本初評本的比較

在字體方面，三本之間常有簡俗字等用字的差異。如：「個」用「箇」、「彡」；「體」用「体」、「𠂔」；「懼」用「𠂔」；「靈」用「𠂔」；「聽」用「听」；「辭」用「彡」；「妙」用「妙」；「憐」用「怜」；「厲」用「彡」；「禍」用「𠂔」；「幾」用「几」；「婦」用「彡」；「機」用「机」；「邇」用「彡」；「觀」用「彡」；「難」用「彡」等。雖字形不同，而於文義無礙。

相較之下，九大本、國圖本批語為手寫軟體字，書寫較隨意，多用簡俗字，其中尤以國圖本所用簡俗字較多。字形而言，九大本較流動，趨於行草，國圖本反顯得較工整，但差別甚微；至於用簡俗字方面，國圖本雖稍多，但兩本相去不遠。而盧本批語用宋體（硬體字），較少用簡俗字的特徵則十分顯然。茲舉以下數例以明之。

九大本	國圖本	盧本
〈碩人〉眉批「不在形𠂔」	「不在形体」	「不在形體」
〈緇衣〉眉批「只是彡真」	同左	「只是個真」
〈無羊〉眉批「几於相忘矣」	同左	「幾於相忘矣」
〈魯頌〉題下批「盡脫風体」	同左	「盡脫風體」
〈那〉眉批「先祖是听」	同左	「先祖是聽」

除版式、墨色、簡俗字、字形之差異外，在批語的內容上，因三本皆為初

評本，差異並不大。三本之間，或批語安放的位置稍有出入，如〈小星〉第一章批語「寔命句，非婦人語」，九大本、國圖本置於第一章末；盧本則置於書眉。

或刻本校對疏忽而有錯字，遂與他本相異，如九大本〈碩人〉眉批，「洛神賦」，誤作「洛神試」。或因疏忽而漏刻，如〈大東〉眉批：「糾糾二語，似亦古語，凡詩中重用者，類皆古語。如『立我蒸民』、『不識不知』、『毋逝我梁』等句是也。」九大本漏刻「糾糾二語，似亦古語，凡詩」兩行眉批，遂使語意不明。但綜合來看，三種版本雖出自不同的版刻，但皆以初評本為藍本，故無太大的差異。或有小異，大都是校對的疏忽，較無關宏旨。

三、初、再評本的異同

筆者所見的再評本乃復旦大學所藏三色套印本（以下簡稱「三色本」或「再評本」），「三色」指朱、黛、墨三色，經文用墨，以朱、黛二色施之於圈評上。以九州大學所藏朱墨套印初評本與此三色本比對，發現三色本乃據九大本加以剜刻、補充而成。

三色本的版式，如：版框高 20.9 公分，寬 14.8 公分，半葉 8 行，行 18 字。左右雙欄，白口，無魚尾、無界欄、卷首題「竟陵鍾惺伯敬父批點」等，全與九大本同。墨色經文、朱色批語和圈點，不論就字體、批語位置來看，大致是完全一樣的，可看出乃源於相同的刻版所印，朱評不同處多為再評增補時所作的取捨。其大致情況如下：

（一）裁換書前的序

九大本等初評本卷首原有的凌濛初序、凌杜若識，乃針對初評本而發，三色本為再評本，刪去不適用的舊序，改冠以鍾惺自作署為泰昌元年的〈詩論〉，觀此論之內容，應是以論代序，乃針對此次再評本刊行而作。序的不同，是辨別初、再評本的重要依據。

（二）評語的修正

所謂「再取披一過，而趣以境生，情由日徙，已覺有異於前者」（〈詩論〉），「異於前者」的心得，反映在再評本評語的修正、補充、新增上。茲

將初評本、再評本評語異同比較、介紹如下。

在對初評本原有評點的處置方面，再評本大多將初評本原有的評語原式保留。其例頗多，所見三色本中，凡作朱色的評語、圈點者，皆為初評本所有，三色本襲用。

或有刪去朱色評語的情形，但大都不是出於對初評的否定，而是再評時因有新意要補入，覺原評意有未盡，而以黛色新評加以修正、補充。修正幅度之大小，補充字數之多寡，則各有不同。比較之下，再評常較初評詳細、具體些。如〈芩二〉朱色題下批：「不添一語。」再評本刪去，改黛色題下批：「此篇作者不添一事，讀者亦不添一言，斯得之矣。」〈大雅·板〉「老夫灌灌，小子躑躑」，朱色行批「千古通患」，再評本刪去，改成黛色眉批：「二語古今進言、聽言通患。」〈氓〉詩「匪我愆期，子無良媒，將子無怒，秋以為期」句下，朱色初評：「子無良媒，謔之也。」評語簡略，再評本刪去，依然在句下以黛色再評：

奔豈有媒乎？「子無良媒」，謔之也。非惟此句，并「將子無怒，秋以為期」，亦是謔之之詞。蓋「抱布買絲」此春時事也，此時已身許之矣，故又以此戲之，古今男女狎昵情詞，不甚相遠，但口齒醞藉，後人不解，遂認真耳。

（三）圈評的新增

有時候對於初評的補充，並不以刪去舊評為手段，而是另立一條黛色新評，仍保留原有的朱色評語，以新評來為原評作註解、補充。如：〈凱風〉朱色題下批「立言最難，用心獨苦」。再評本另補黛色眉批以明何以「立言最難，用心獨苦」，云：「〈小弁〉，親之過大者也，然說得出；〈凱風〉，親之過小者，然說不出，所以立言蓋苦。」⁸⁴

又有一種情形是，原評只有朱色圈點符號，而無評語，讀者但知圈點之處常意味著此詩之關鍵、主旨所在，或是意涵佳，或是描寫出色、句法

⁸⁴ 鍾惺之論，本自《孟子·告子篇》云：「〈凱風〉，親之過小者也；〈小弁〉，親之過大者也。」

字法可取……，如〈日月〉「畜我不卒」句旁原只有朱色圈。再評本加上黛色評語：「語痴得妙，婦人口角。」可明其畫圈之因，乃因此句詩的口吻，和詩中婦人角色、情感契合無間。

以上所引的再評，皆與初評略有相關，或修正、或加以補充，或予以點明，將初、再評語對照，有助於對鍾惺批評原意的理解，對於詩篇的賞析也大有裨益。另外，再評本中有許多新增的評語，數量相當可觀，不亞於原評。

新增的評語，或短至是一、二字，如〈出車〉「僕夫況瘁」句，黛色旁批「妙」，〈伐木〉「神之聽之」句，黛色旁批「怕人」。亦有長篇大論者，如〈皇矣〉詩，再評不管是眉批、行批，皆增加了許多的評語，其中一條黛色眉批云：

古公傳季歷以及文王，經史中無如此詩說得明備婉至，而立言甚妙，不露嫌疑形_七，大要歸之天意，開口便言上帝、求民莫，作一篇主意。〔中略〕……「帝謂文王」以後四章，詳言文王，以終古公上承天意，立季傳昌之意，周之王業機緣，決于此矣。

長達一百五十三字，〈雄雉〉黛色篇題下批語更長達一百五十七字之多。由於圈點等符號常是配合著評語而施，再評本評語的補充、增改，圈點符號也必須隨之調整，如〈泉水〉「毖彼泉水，亦流于淇」，再評黛色旁批：「亦字悲甚。」經文原無任何符號，再評在「亦」字旁畫上「○」。

四、小 結

以上所述，先介紹所見的三種初評本，並將三本作比較，釐清初評本的問題。再探究復旦所藏的再評三色本，並比較再評本與初評本之異。由於再評本補充原評、新添的評語極多，以往的研究者，大都僅據初評本來討論鍾惺的《詩經》學，實僅運用了約三分之一左右的材料，十分可惜。

此外，除筆者親見的三種初評本、一種再評本外，筆者參考了關於鍾評《詩經》版本的著錄書志、論述文字後，發現不管是初評、再評本，皆

多次被刻版印行⁸⁵，簡列如下：

（一）初評本

- 1、日本九州大學藏朱墨本。
- 2、臺灣國家圖書館藏朱墨本。
- 3、上海復旦大學所藏盧之頤三卷單色刻本。
- 4、日本內閣文庫藏《鍾伯敬先生評點詩經》二冊本。

以上四種初評本，確知其不同，而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（經部）》著錄的吳興凌氏刊朱墨本「批點詩經不分卷」，不知是否與另二本朱墨本有否異同，姑且保留。

（二）再評本

- 1、上海復旦大學所藏不分卷三色本。
- 2、日本內閣文庫藏《詩經鍾評》三冊本（非朱墨本）。
- 3、美國國會圖書館藏「詩經四卷小序一卷」三色本。
- 4、美國國會圖書館藏「詩經四卷」朱墨本（或三色本）。

除以上四種再評本，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·經部》著錄的明閔氏刊朱墨套印本「詩經評不分卷」，不知是否與復旦所藏不分卷三色本相同，亦姑且保留。如凌濛初《言詩翼》⁸⁶，屢引鍾惺說，筆者細按，所引許多都不見於初評，故所見應為再評本，然仔細核對筆者所見復旦大學所藏三色本，文字卻常有小異⁸⁷，不知凌氏是引述時大而化之所致，亦或凌氏所據再評本，與筆者所見不同。

（三）其他

- 1、《中國古籍善本書目·經部》著錄了鍾評「詩經四卷」一條，為「明末刻本」，湖北省圖書館收藏。盧之頤初評本雖為單色，但只三卷；此四

⁸⁵ 詳參筆者：〈鍾惺《詩經》評點的版本問題〉一文中，〈對舊說的檢討〉一節的討論。

⁸⁶ [明]凌濛初：《言詩翼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經部第66冊，影印明崇禎刻本）。

⁸⁷ 如：〈汝墳〉「魴魚鱣尾」句，鍾旁批「文字奧甚」，凌引作：「魴魚鱣尾四字，簡甚、奧甚、工甚。」〈鵲巢〉「維鵲有巢，維鳩居之」句，鍾眉批：「悟此二語，省得多少心力，落得多少受用。」凌引作：「首二句，天道物理，悟此省多少心力，落多少受用。」〈采蘋〉「有齊季女」句，鍾旁批「筆法」，凌引作：「季女二字，書法。」

卷的單色刻本，不知爲初評或再評本，然與前述初評、再評的八種版本皆不同。

2、《中國歷代藝文總志·經部》⁸⁸有「詩經評不分卷」條，云：「明鍾惺評點（續四庫）。按今又傳有清刊本，四卷。」「詩經評不分卷」條，參前所言《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·經部》中倫明所撰「閔氏刊朱墨套印本」之提要。而「清刊本，四卷」語，疑此乃本自《靜嘉堂文庫籍分類目錄》所載：「《詩經鍾評》四卷 明鍾惺撰 清刊」⁸⁹。前引村山先生文中論及內閣文庫藏《詩經鍾評》一書，但言「泰昌元年序刊的三冊本」，不知是否亦爲四卷，與此本的異同如何，待考。

綜合以上所述，鍾評《詩經》的初、再評本，至少有八、九種以上。若再全面考察、比較《中國古籍善本書目·經部》標識爲「明凌杜若刻朱墨套印本」的二十三處藏本及標識爲「凌杜若刻三色套印本」的十一處藏本，說不定又有出於筆者所論之外者。

而由鍾評《詩經》版本之眾、傳世數量之多，亦可窺知此書當年風靡的情形。並了解到明末清初錢謙益、顧炎武，乃至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在詆斥評經時，總不免以鍾惺爲罪魁禍首之故。傳本多、影響大，殆爲主要的原因之一。

第五節 鍾惺評《詩》之緣由與態度

一、學古與評《詩》

清人常貶抑鍾、譚空疏、不學，如《明詩綜》引張文寺云：

伯敬入中郎之室，而思別出奇，以其道易天下，多見其不知量也。

⁸⁸ 《中國歷代藝文總志·經部》（臺北：國立中央圖書館編印，1984年11月）。

⁸⁹ 日本靜嘉堂文庫編纂：《靜嘉堂文庫籍分類目錄》（臺北：大立出版社，1980年6月），頁52。

友夏別出蹊徑，特為雕刻。要其才情不奇，故失之纖；學問不厚，故失之陋；性靈不貴，故失之鬼；風雅不道，故失之鄙；一言以蔽之，總之，不讀書之病也。

又云：「《詩歸》既出，紙貴一時，正如摩登伽女之淫咒，聞者皆為所攝，正聲微茫，蚓竅蠅鳴，鏤肝鋤腎，幾欲走入醋甕，遁入蕩絲。充其意不讀一卷書，便可臻於作者。」⁹⁰馮班也言杜甫「讀書破萬卷，下筆如有神」，是「鍾、譚之藥石」，豈非言其不讀書？馮班又云：「鍾伯敬創革宏、正、嘉、隆之體，自以為得真性情也。人皆病其不學，余以為此君天資太俗，雖學亦無益。」⁹¹可謂詆毀不遺餘力。

說鍾、譚不學、不讀書，自非事實，鍾惺本身之好讀書、重學，《隱秀軒集》中就有許多文獻可證，嘗云「每用讀書作詩文為習苦銷閒之具」⁹²，說自己是「書淫詩癖」⁹³。譚元春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又述鍾惺嘗僦秦淮一水閣，閉門讀史之狀：「每游人午夜棹回，曲倦酒盡，兩岸寂不聞聲，而猶有一燈熒熒，守筆墨不收者，窺窗視之，則嗒然退谷也。東南人士以為真好學者，退谷一人耳。」⁹⁴陳允衡言：「伯敬之究心經史《莊》《騷》，以宦為隱，以讀書為宦，其人實不可及。」⁹⁵

就文學理論而言，鍾、譚承公安之弊而起，公安末流，「戲謔嘲笑，間雜俚語，空疏者便之」⁹⁶，竟陵正要以「學」來救公安之失。周伯孔詩作有袁中郎的影子，伯孔問：「小子不為明詩，何以遂有是？」鍾惺答曰：「此固所謂駸駸乎入之者，實子不劇心唐以上之所至也。子從此苦讀唐以上詩，

⁹⁰ [清]朱彝尊：《明詩綜》（臺北：世界書局，1970年8月），卷60，頁21。

⁹¹ [清]馮班著，[清]何焯評：《鈍吟雜錄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5年，《叢書集成初編》本），卷3，頁45、47。

⁹² 〈與蔡敬夫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28，頁468。

⁹³ 〈自題詩後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35，頁561。

⁹⁴ 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5，頁682。

⁹⁵ [清]陳允衡：〈復愚山先生〉，[清]周亮工評選：《賴古堂名賢尺牘新鈔二選》（《四庫禁燬書叢刊》集部第36冊，影印清康熙賴古堂刻本），卷16，頁7。

⁹⁶ 《明史》卷288，〈文苑四〉。

精思妙悟，自無此失。」又勸周伯孔：「多讀書，厚養氣，暇日以脩其孝弟忠信，入以事其父兄，出以事其長上，文行君子，其未可量。」⁹⁷且強調：「人之爲詩，所入不同，而其所成亦異。從名入、才入、興入者，心躁而氣浮。躁之就平，浮之就實，待年而成者。從學入者，心平而氣實。平之不復躁，實之不復浮，不待年而成者也。」言孫曇生雖早夭，而其詩之所以佳，乃因能從學入：「然就其意之所之，境之所會，機之所流，無借無強，無離無竭者，從學入也。學之所至，足以持其名、其才、其興；而名與才與興不能自持，故其所成異也。」⁹⁸

〈與高孩之觀察〉中又云：「詩至於厚而無餘事矣。然從古未有無靈心而能爲詩者，厚出於靈，而靈者不即能厚。……然必保此靈心，方可讀書養氣，以求其厚。」⁹⁹可見「靈」與「厚」皆爲鍾惺所重，而「厚」的境界，必以靈心爲起點，以「讀書養氣」爲津筏，方可到達。

綜上所述，鍾、譚之重學固無可疑，而要學什麼呢？以「詩文氣運，不能不代趨而下」¹⁰⁰，故要學「古」，而古的界定，是以唐爲界的¹⁰¹，前述鍾惺要周伯孔「苦讀唐以上詩」，譚元春亦讚美熊伯甘「書無不閱者，惟不愛閱近代文集」是正確的作法，言：「詩之衰也，衰於讀近代之集苦多，而作古體之詩苦少也。近代之集，勢處於必降，而吾以心目受其沐浴，寧有升者？」¹⁰²可見鍾、譚皆以爲詩文氣運代降，故應取法乎上，讀唐以前近古之作，近代之作多讀反而有礙。以是之故，《詩歸》亦只收到晚唐，不取唐以後詩。

《詩》之特質兼具古雅與自然，有〈風〉詩之平易，又有〈雅〉〈頌〉之典則；有蘊藉的風格，亦有怨詈直斥之作……，包羅之豐富，使得後代的作者、批評家可從中擷取自己所要的來發揮，昔人又以爲《詩經》爲孔

⁹⁷ 〈周伯孔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54。

⁹⁸ 〈孫曇生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70。

⁹⁹ 〈與高孩之觀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4。

¹⁰⁰ 〈詩歸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6，頁 236。

¹⁰¹ 可參陳萬益：〈竟陵派的文學思想〉，《大地文學》第 1 期（1978 年 10 月），頁 274 - 337，此文中〈論「學古」——竟陵文學理論的中心〉一節。

¹⁰² 〈序操縵草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3，頁 625。

子刪定之經書，借重聖經的權威，宛似請來孔子背書，自是增強不少說服力。所以在有明一代，不論復古派或新變派，總是能從《三百篇》中取資，總是慣於借重經書來張揚自己的文學主張。《詩序》所言，是儒家詩教觀的源頭，與《詩》、《詩序》相關的「詩言志」、「溫柔敦厚」、「比興」等議題，是自漢以來歷代的文學批評所津津樂道的，尤其是如孫三之類的復古提倡者。然又因《詩經》為先秦古籍而趨近自然原始的風貌，尤其〈風〉詩大都出於里巷歌謠，又保留了淳樸、真率的特質，又常為強調新變者所看重，如馮夢龍（1574 - 1646）有感於山歌為鄉野之音，常為世所輕，「詩壇不列，薦紳學士不道」，〈序山歌〉云：「桑間、濮上，國風刺之，尼父錄焉，以為情真而不可廢也。山歌雖俚甚矣，獨非鄭、衛之遺歟？」¹⁰³

雖《詩歸》依向來詩選不錄《詩經》篇章之例¹⁰⁴，但《詩經》是詩選之最古者，亦在「唐以上詩」的學古範疇中。且鍾、譚除了重學古外，亦承繼了公安派「獨抒性靈」的主張，詩論中屢屢強調性情、性靈。鍾惺云：「夫詩，道性情者也。」¹⁰⁵當時又有「鍾、譚一出，海內始知性靈二字」的說法¹⁰⁶，且強調「真」一字，所謂「求古人真詩所在」，「真詩者，精神所為也。」¹⁰⁷所欣賞的詩作特色，都與《詩經》風格不悖。

《文心雕龍·宗經》已云《詩經》「義既極乎性情，辭亦匠於文理」，

¹⁰³ [明]馮夢龍：〈序山歌〉，《明代文論選》，頁369。

¹⁰⁴ 按：古人認為《詩經》是「經」而非「詩」，故歷來詩選不選《詩經》是慣例。清朝顧大申《詩原》，以詩教起於《三百篇》，故分錄《毛詩》、《楚辭》、《選詩》、《選賦》、《唐詩》五集，其中《唐詩》所錄乃李攀龍之詩選。《總目》評云：「夫《三百篇》列為《六經》，豈容以後人總集僭續其後。王逸、蕭統已病不倫，乃更益以李攀龍，不亦異乎！」。參見《總目》，卷194，〈總集類存目四〉，〈詩原〉條。

¹⁰⁵ 〈陪郎草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17，頁275 - 276。

¹⁰⁶ [清]錢謙益：《列朝詩集小傳》，丁集，頁571 - 574，〈譚解元元春〉條：「世之論者曰：『鍾、譚一出，海內始知性靈二字。』然則鍾、譚未出，海內之文人才士皆石人木偶乎！」陳萬益先生〈竟陵派的文學思想〉一文曾駁錢說，認為「性靈」思想固倡始於三袁，但海內真正重視，視「性靈」為詩文創作和評賞時不得不考慮的門徑，恐怕真是等到鍾、譚出來以後。

¹⁰⁷ 〈詩歸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16，頁236。

謝榛又云：「《三百篇》直寫性情，靡不高古。」¹⁰⁸譚元春云：「《詩》自性情外無餘物。」¹⁰⁹《詩經》乃本乎性情之言，又為遠古先民樸素的詠唱，故為出自性靈的真詩，何景明云：「如十五〈國風〉，出諸里巷婦女之口者，情詞婉曲，有非後世詩人墨客，操觚染翰，刻骨流血所能及者，以其真也。」¹¹⁰以其「情真」，故為後世所不及。且鍾、譚都有推重《詩經》之語，鍾惺云：「《詩》之為教，和平沖澹，使人有一唱三歎，深永不盡之趣。」然如〈秦風·駟驥〉、〈小戎〉又具「奇奧工博之致」¹¹¹。譚元春云《三百篇》是「民間真聲」¹¹²，說「《六經》無不美之文，無不樸之美」，「《詩》三百六篇，固予所最好」¹¹³。

在《詩歸》的評點中，鍾、譚，尤其是鍾惺，常引《三百篇》與古詩、唐詩比較，如鍾評韋孟〈諷諫詩〉「致冰匪霜，致墜匪嫚」句云：「二『匪』字峭急，是三百篇字法，近人不能用。」¹¹⁴無名氏〈古詩三首〉之二：「十五從軍征，八十始得歸，遙望是君家，松柏冢纍纍。兔從狗竇入，雉從梁上飛。中庭生旅穀，井上生旅葵。烹穀持作飯，采葵持作羹。羹飯一時熟，不知貽阿誰？出門東向望，淚落沾我衣。」譚評：「周公〈東山〉詩法，從庭戶無人生出許多妙語，遂為此詩鼻祖。」¹¹⁵鍾評張翰〈周小史〉：「由容止看出性情，是〈衛風〉『手如柔荑』章法。」¹¹⁶鍾評謝惠連〈西陵遇風獻康樂〉「回塘隱鱸曳」句云：「『隱』字寫去舟如見，然總讓〈衛風〉『汎

¹⁰⁸ [明]謝榛：《四溟詩話》，卷1，丁福保輯：《歷代詩話續編》（臺北：木鐸出版社，1988年7月），頁1137。

¹⁰⁹ 〈匡說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3，頁621。

¹¹⁰ [明]李開先著，路工輯校：《李開先集·詞諺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9年12月），頁945，引何景明言。

¹¹¹ 〈文天瑞詩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18，頁281。

¹¹² 〈樸草引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4，頁678。

¹¹³ 〈黃葉軒詩義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3，頁639。

¹¹⁴ 《古詩歸》，卷3，〈漢一〉。

¹¹⁵ 《古詩歸》，卷6，〈漢四〉。

¹¹⁶ 《古詩歸》，卷8，〈晉一〉。

汎其景』四字。」¹¹⁷張敬忠〈邊詞〉：「五原春色舊來遲，二月垂楊未掛絲。即今河畔冰開日，正是長安花落時。」鍾評：「只敘時物，許多情感。《三百篇》〈草蟲〉等詩之法也。」¹¹⁸或比較其字法、章法，或由其寫作技巧的相似而論其承繼。由以上種種的線索看來，都可見鍾、譚對《詩經》的欣賞、推重。

二、鍾惺論「《詩》之為經」

在本論文第三章〈經書評點風氣興起的背景〉中，筆者言及晚明之際，王學流風遺韻的影響，使時人看待經書由「我注《六經》」轉而趨向「《六經》注我」，讚賞能發揮己意、獨抒心得之作。而回顧歷代經學發展的變遷興廢，也讓某些學者開始質疑是否有一先驗的聖人本意、經書本意等待吾人追求？故較能不執定一說，解經的態度更為開放。鍾評《詩經》可說是此種學術氛圍下的產品，也是最好的代言。

鍾、譚並非不追求作者本意，鍾惺曾讚譚元春之評岑參詩：「此詩千年來，惟作者與譚子知之。因思真詩傳世，良是危事。反覆注疏，見學究身而為說法，非惟開示後人，亦以深憫作者。」¹¹⁹所謂「惟作者與譚子知之」，即是以能掌握作者之意嘉許譚元春，「非惟開示後人，亦以深憫作者」，則說明《詩歸》之評，有抉發作者本意、不使作者苦心埋沒的企圖。譚元春云：「自出眼光之人，專其力，壹其思，以達於古人，覺古人亦有炯炯雙眸，從紙上還矚人。」¹²⁰指有眼力的讀者，透過閱讀的專注，將可與作者心神相會、契合。後人常奉孟子的讀《詩》方法為圭臬，譚元春亦不例外：「孟子曰：『固哉！高叟之為詩。』又曰：『以意逆志。』又曰：誦其詩，知其

¹¹⁷ 《古詩歸》，卷 11，〈宋一〉。按：「汎汎其景」語見〈邶風·二子乘舟〉，〈小序〉言此詩乃衛人思衛宣公二子伋、壽而作。由於〈邶風〉、〈鄘風〉所詠者，亦皆衛事，或以〈衛風〉泛稱者，故鍾惺云：「〈衛風〉汎汎其景」。

¹¹⁸ 《唐詩歸》，卷 4，〈初唐四〉。

¹¹⁹ 《唐詩歸》，卷 13，〈盛唐八〉，岑參〈還高冠潭口留別舍弟〉鍾評。

¹²⁰ 〈詩歸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2，頁 594。

人，論其世。此三言者，千古選詩者之準矣。春雖不能至，竊以自勸。」¹²¹
凡此種種，皆趨近於傳統以來傾向追求作者本意的解讀方式。

然而，鍾惺從自己閱讀的經驗中，體會到作為一個讀者，在不同時候閱讀同一部作品時，感受的不同。〈夜閱杜詩〉敘述了這種前後新舊、閱讀深淺不同的讀書經驗：

束髮誦少陵，抄記百相續。閒中一流覽，忽忽如未讀。向所覲面過，
今焉警心目。雙眸燈燭下，炯炯向我矚。雲波變其前，後先相委屬。
淺深在所會，新舊各有觸。一語落終古，縱橫散屢足。¹²²

由於這次讀杜詩，有不同於以往的深刻體會，故言彷彿從沒讀過，不同時候讀杜詩，悟入不同，故言「淺深在所會，新舊各有觸」。讀《詩經》也有類似的經驗，〈詩論〉云其《詩經》初評本刊刻後，「再取披一過，而趣以境生，情由日徙，已覺有異於前者」¹²³，於是用新的眼光、體會再加評點，出版了再評本。沈春澤問：「過此以往，子能更取而新之乎？」鍾惺答曰：「能。」「夫以予一人心目，而前後已不可強同矣。後之視今，猶今之視前，何不能新之有？」鍾惺已意識到讀者的涉入為文本意義形成的重要關鍵，故肯定自己日後心目與今不同，讀《詩經》當然還會有更新的體會。

同一人，在不同時候，閱讀同一部作品，前後的體會已然不同。擴大來看，歷代說《詩》者，人不同、時不同，讀《詩經》的體會、對《詩》義的認知又怎會相同呢？又，說《詩》者不是作者，怎能奢望其能得作者作詩之意呢？所以鍾惺在〈詩論〉中回顧歷來的解經紛歧，云：「使宋之不異於漢，漢之不異於游、夏，游、夏之說《詩》，不異於作《詩》者，不幾於刻舟而守株乎？」認為歷代說《詩》者彼此所見不同本是理所當然，也承認追求作者本意、說《詩》求「不異於作《詩》者」為徒勞。

鍾惺反省歷來說《詩》的主張：「今或是漢儒而非宋，是宋而非漢，非

¹²¹ 〈奏記蔡清憲公前後箋札〉其四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7，頁 759。

¹²² 〈夜閱杜詩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，頁 10。

¹²³ 本段及以下幾段所引，俱見鍾惺〈詩論〉文中。

漢與宋而是己說，則是其意以爲《詩》之指歸，盡於漢與宋與己說也，豈不隘且固哉？」認爲《三百篇》之旨歸，非漢儒、宋儒，或任何一人之說可以道盡，也無人可以壟斷。鍾惺又認爲：「《詩》，活物也。游、夏以後，自漢至宋，無不說《詩》者。不必皆有當於《詩》，而皆可以說《詩》。」肯定《左傳》之引《詩》、賦《詩》，與《韓詩外傳》所論，雖斷章取義，「與《詩》之本事、本文、本義，絕不相蒙」，然又「未嘗不合也。其故何也？夫《詩》，取斷章者也。斷之於彼，而無損於此。此無所予，而彼取之。說《詩》者盈天下，達於後世，屢遷數變，而《詩》不知，而《詩》固已明矣，而《詩》固已行矣。然而《詩》之爲《詩》自如也，此《詩》之所以爲經也。」

鍾惺既以爲《詩》之意非漢、宋諸儒所能盡，認爲時異人殊，說《詩》本不可強求其同，宣稱：正是因《詩》爲「活物」，意涵豐富，後世讀者汲取不盡，有無窮無盡的解釋可能，即使斷章取義也無妨，此乃「《詩》之所以爲經」之故。

《詩》何以爲經，以下諸人亦有論說，然與鍾惺截然不同。朱熹〈詩集傳序〉云：「《詩》之爲經，所以人事浹于下，天道備于上，而無一理之不具也。」¹²⁴清初陸次雲（…1678…）云：「故溫厚和平，《詩》之教也。即或變風變雅，不無孤臣孽子思婦勞人以及游女子衿懷思贈答之什。大抵皆怨誹不怒，好色不淫，有美有刺，歸于和平而止。是以聖人刪之爲經，躋于《禮》《樂》《易》《書》《春秋》之列。」¹²⁵陳玉（…1673 - 1681…）云：「夫《詩》之所以爲經者何哉？古人立言，皆思有益於天下後世，大而君父之大倫，細至昆蟲草木，莫不旁引曲譬，使人觀感有悟，足以爲戒，足以師。故曰：溫柔敦厚，詩教也。」¹²⁶

以上三人所言，都偏向詩教、經世之用來闡發《詩》之爲經的意義，或言其溫厚和平、溫柔敦厚，或言其兼備人事、天道之理，這也是長久以

¹²⁴ 〈詩集傳序〉，《詩集傳》（臺北：臺灣中華書局，1991年3月），卷首。

¹²⁵ [清]陸次雲：〈皇清詩選自序〉，謝正光、余汝豐編著：《清初人選清初詩彙考》（南京：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8年12月），頁171 - 172。

¹²⁶ [清]陳玉：〈過日集序〉，《清初人選清初詩彙考》，頁186。

來士人對《詩經》的認知。清人任丘龐更云：「古詩三千，聖人刪爲三百，尊之爲經。經者，常也，一常而不可變也。」¹²⁷言簡意賅地指出傳統士人視《詩》爲經之故，正是因《三百篇》乃經聖人刪定，蘊含了不變的常道。此「常道」即劉勰《文心雕龍·宗經篇》所謂的「恆久之至道，不刊之鴻教也」，經學家認爲孔子透過刪定經書，傳下垂範後世之教，「常」、「不刊」，正點出其不可磨滅、不可改易，永爲後世奉守的性質，此不變的常道正是歷來解經者所要闡發的。

持之與鍾惺之說比較，可見〈詩論〉所云，大大地背離了傳統解經的態度；對《詩》之所以爲經的解釋，也顛覆了歷來對《三百篇》何以貴爲「經」的認知。鍾惺的這番說法，無疑是給予他自己及時人，更多自立新說的理由。在反省作者之意不可求之餘，不再用詩教、用聖人之意來束縛說經，轉而肯定讀者自是其說、斷章取義。鍾惺此種說《詩》態度，將《詩經》的解釋，從詩教的緊箍咒中釋放出來，並給自己掙得了自由說《詩》的空間。以往追求作者之意的解讀者是「我注六經」，鍾惺各是其說的主張，在無形中已消解、漠視了作者之意的存在，轉爲「六經注我」了。而以往經學家在意的「常道」，從鍾惺評點《詩經》實際操作的情形看來，這已不再是鍾惺凝視的焦點了。

三、評《詩經》與評《詩歸》態度之比較

鍾、譚《詩歸》選定於萬曆四十二年左右¹²⁸，初刻約刊於萬曆四十五年之間¹²⁹，其成書與刊印的時間，與鍾評初評本的時間是重疊的。見諸《隱

¹²⁷ 《詩義固說》（上），郭紹虞編選，富壽蓀校點：《清詩話續編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9年6月），頁727。

¹²⁸ 《譚元春集》，卷25，〈退谷先生墓誌銘〉：「萬曆甲寅、乙卯間，取古人詩，與元春商定，分朱藍筆，各以意棄取，……，世所傳《詩歸》是也。」同書，卷23，〈題西陵草〉：「甲寅之歲，予與鍾子選定《詩歸》。」故《詩歸》應選定於萬曆四十二年（1614）。

¹²⁹ 《國家圖書館善本書志初稿·集部》（三）（臺北：國家圖書館編印，1999年6月），頁391，〈古詩歸十五卷唐詩歸三十六卷〉條署「萬曆四十五年刊本」。

秀軒集》中，可屢屢看到鍾惺與友人蔡復一討論《詩歸》評選之事：

家居復與譚生元春深覽古人，得其精神，選定古今詩曰《詩歸》。稍有評註，發覆指迷。蓋舉古人精神日在人口耳之下，而千百年未見於世者，一標出之，亦快事也！

兩三月中，乘譚郎共處，與精定《詩歸》一事，計三易稿，最後則惺手鈔之。……此雖選古人詩，實自著一書。

是以不揆鄙拙，拈出古人精神，曰《詩歸》，使其耳目志氣歸於此耳。其一片老婆心，時下轉語，欲以此手口作聾瞽人燈燭與杖，實於古人本來面目無當。¹³⁰

給弟弟的家書中，也叮嚀他好好的藉《詩歸》一書，體會古人的詩作、學習作詩：「須細看古人之作。《詩歸》一書，便是師友。」¹³¹不管是鍾惺、譚元春詩文書信中，論及《詩歸》之處相當多，可見此為兩人念茲在茲的大事，鍾惺更與譚元春言其「平生精力，十九盡於《詩歸》一書，欲身親校刻，且博求約取於中、晚之間，成一家言，死且不朽。」¹³²可見二人對《詩歸》之慎重其事，不但視為示人以學詩之門徑的範本，且視之為成一家之言、闡揚竟陵派詩觀之作，更欲藉此以書之傳世，以使其聲名「不朽」。而相較之下，《詩經》評除留下〈詩論〉——再評本的序外，鍾惺詩文書信中都未有論及《詩經》評點之事，兩者之對待差別顯然。其故為何？

筆者以為《詩歸》是鍾、譚有為而作，而《詩經》評點不過是任性而發、興到之評。其〈詩論〉云：「予家世受《詩》，暇日，取《三百篇》正文流覽之。意有所得，間拈數語。」此態度與戴君恩言其評《詩經》的動機，不過是為了困於闈場中「銷此清晝」¹³³、打發時間頗相似。

¹³⁰ 以上三條分見於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68、469、470。

¹³¹ 〈與弟恮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6。

¹³² 〈與譚友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2。

¹³³ [明]戴君恩：〈讀風臆評自敘〉，《讀風臆評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經部第 61 冊，

「意有所得，閒拈數語」，此與「平生精力，十九盡於《詩歸》一書」，兩者的態度有天淵之別。筆者在第二章〈評點概說〉的第四節中，已言有些評點本或近於寫作學的风格，評點的態度是較嚴肅的，較近於學究氣息；有些評點本是近於文學欣賞眼光，態度是輕鬆的，較富閒雅氣息。評點本的性質就在「寫作學／文學欣賞」、「嚴肅／輕鬆」、「學究氣息／閒雅氣息」二端之間擺盪。兩相比較，《詩歸》是屬寫作學的，態度是嚴肅、具學究氣息的，而《詩》評則近於文學欣賞、態度輕鬆，讀來較覺閒雅的。

曹學佺（1574 - 1646）曾云：「伯敬《詩歸》，其病在學卓吾評史。評史欲其盡，評詩欲其不盡，卓吾以之評史則可，伯敬以之評詩則不可。」¹³⁴趙士（1610？ - 1665？）亦云：「伯敬絕世聰明，其所評往往出人意表。《詩歸》之所以可傳者以此。然評語太繁，未能皆善，吾嘗欲嚴加澄汰，存其十分之六者以此。」¹³⁵《詩歸》評點之詳細，晚明的曹、趙二人已指出，或言其太盡，或言其過繁。對於這樣的批評，鍾惺亦不否認，曾自言評點《詩歸》「反覆注疏，見學究身而為說法，非惟開示後人，亦以深憫作者」¹³⁶，「反覆注疏」指評點詳盡、再三下評語之意。對於曹學佺「言《詩歸》一書，和盤託出，未免有好盡之累」，鍾惺「心服其言」，又解釋：「然和盤托出，亦一片婆心婆舌，為此頑冥不靈之人設。」¹³⁷「其一片老婆心，時下轉語，欲以此手口作聾瞽人燈燭輿杖」¹³⁸。為「開示後人」，而詳加解釋，故鍾惺云鍾、譚兩人評《詩歸》「和盤託出」、「時下轉語」，是「見學究身而為說法」。

相較於《詩歸》之詳、之慎重，《詩》評不過「閒拈數語」，或有評語或無，或繁或簡，尤其是初評本，評語寥落，有時不但顯得點到為止，自

影印萬曆四十八年〔1620〕閔刻本），卷首。

¹³⁴ 〔明〕曹學佺：〈與陳開仲〉，《賴古堂名賢尺牘新鈔》，卷1，頁15 - 16。

¹³⁵ 〔明〕趙士：《石室談詩》，卷上，第17條。《明詩話全編》（十）（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12月），頁10554。

¹³⁶ 《唐詩歸》，卷13，〈盛唐八〉，岑參〈還高冠潭口留別舍弟〉鍾評。

¹³⁷ 〈與高孩之觀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28，頁474。

¹³⁸ 〈再報蔡敬夫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28，頁470 - 471。

己不求甚解，似乎也不管評點本的讀者解或不解，較乏為「頑冥不靈」者說法的殷勤。若要以刊落一切傳注、評語又簡略的《詩》評作為「聾瞽人燈燭輿杖」，想必對學子而言，讀詩、求知的路途定窒礙難行。

四、《詩》評之信手拈來

與《詩經》評點比較起來，《詩歸》之評，顯得語不旁涉、專注多了。目的就是賞析作品，指出何者佳，何者不佳，為人說法，以提升讀者對於作詩、賞詩的水準——雖然在錢謙益、朱彝尊等人的眼中，鍾、譚的主張導致詩壇沈淪。而《詩經》評顯得較隨興、自由，在〈詩論〉中鍾惺已倡言斷章取義，各是其說亦無不可了。雖然賞析文辭、指出優劣的評語所在多有，但相較於《詩歸》，《詩》評這類寫作指導的評語不但較少，也較簡略模糊。更常有與文學賞析、寫作不相干的評語穿插其中，為數不少。這些「閒話」，大都因詩而發議、說理，以論史論事為最常見，論婦女、女德處，也令人印象深刻，以下分別略舉數例，以窺一斑。

（一）因詩而發議、說理者，如：

- 1、〈召南·小星〉「夙夜在公，寔命不同。」黛眉批：「大識語。」
- 2、〈邶風·雄雉〉「不忮不求，何用不臧」，黛色句下評：「學問身世之言。」
- 3、〈邶風·谷風〉「采葑采菲，無以下體」，朱色旁批：「兩語用人妙訣。」
- 4、〈齊風·甫田〉篇題下朱批：「宜書座右。」
- 5、〈小雅·賓之初筵〉朱色眉批：「既醉而出，非惟飲之有節，飲酒之趣亦自如此，所謂『飲酒無量不及亂』，飲之聖也。」
- 6、〈大雅·板〉「老夫灌灌，小子蹻蹻」，黛色眉批：「二語古今進言、聽言通患。」
- 7、〈魯頌·泮水〉「濟濟多士，克廣德心。桓桓于征，狄彼東南。烝烝皇皇，不吳不揚。不告于 ，在泮獻功。」一章黛色眉批：「此章為千古功臣護身之寶。」¹³⁹

¹³⁹ 按：《朱傳》云：「不告于 ，師克而和，不爭功也。」不爭功則可免於「狡兔死，走狗烹」的遭遇，故鍾惺言是功臣護身的座右銘。

所評與詩義不見得有何相關，有些以詩語為鑑，用作立身處世之警惕，如〈雄雉〉、〈甫田〉、〈泮水〉之評。或採斷章取義的手法，如評〈谷風〉，《朱傳》解「采葑采菲，無以下體」云：「言采葑菲者，不可以其根之惡，而棄其莖之美。如為夫婦者，不可以其顏色之衰，而棄其德音之善。」而鍾評則由夫婦進一步引申到用人的訣竅上，言用人莫因小廢大，莫因人有微疵而完全否定其能力、貢獻。有些評語甚至談不上是說理、議論，而只是聊抒感想，如〈谷風〉「行道遲遲，中心有違」句，朱色眉批：「孔子去父母國之道也。」同詩「不遠伊邇，薄送我畿。誰謂荼苦，其甘如薺」句，朱色旁批：「不送也罷，傷心在此一送。」如〈小雅·采芣〉末二章「之子于狩，言韞其弓；之子于釣，言綸之繩。其釣維何？維魴及鱖。維魴及鱖，薄言觀者。」朱色眉評：「此婦可與偕隱。」都非專注在寫作技巧的分析，不過聊記讀詩感想而已。

（二）論史、論事者，如：

- 1、〈周南·兔置〉黛色題下批：「武夫為周之干城、好仇、腹心，固是周之多才，亦是古人看人才特達精細處，具此心眼，有才何患不知，知之何患不用，用之何患不盡。」
- 2、〈鄭風·大叔于田〉首章朱色眉批：「看來叔無大志，一馳馬試劍輕肥公子耳，其徒作詩夸美，亦不過媚子狎客從吏遊戲者，不然且為曲沃武公矣。看『將叔無狃，戒其傷女』及『我聞有命，不敢以告人』，氣象大小淺深差多少。」¹⁴⁰
- 3、〈鄭風·大叔于田〉三章末黛色尾批：「讀〈叔于田〉二篇，莊公之必殺叔段也為甚矣。」
- 4、〈唐風·無衣〉題下黛批：「末世天子反為亂人之資，此曹操所以終身不廢漢獻也。」
- 5、〈秦風·車鄰〉朱色眉批：「暴富之家，其僕多狎，創主之國，其臣多野。此天子之尊必假叔孫通也。」

¹⁴⁰「將叔無狃，戒其傷女」語，見〈大叔于田〉；「我聞有命，不敢以告人」語，見〈唐風·揚之水〉。〈揚之水〉，《朱傳》云：「晉昭侯封其叔父成師于曲沃，是為桓叔。其後沃盛強而晉微弱，國人將叛而歸之，故作此詩。」

- 6、〈秦風·渭陽〉題下朱批：「令狐之役，晉負秦耳。」
- 7、〈豳風·破斧〉朱色眉批：「破斧、缺斨，下用『哀』字，古人用兵、用刑念頭如此，不宜草草看之。」¹⁴¹
- 8、〈大雅·文王〉「保右命爾，變伐大商」，黛色眉批：「周公東征下一『哀』字，武王伐商下一『變』字，古人用兵是何念頭！」¹⁴²
- 9、〈大雅· 〉藍眉：「不讀此數章，不知周家經制多出古公其才，何必咸周公。」

以〈渭陽〉詩為例：「我送舅氏，曰至渭陽。何以贈之？路車乘黃。我送舅氏，悠悠我思。何以贈之？瓊瑰玉佩。」《朱傳》云：「舅氏，秦康公之舅，晉公子重耳也。出亡在外，穆公召而納之，時康公為太子，送之渭陽而作此詩。」朱熹又引廣陽張氏曰：「康公為太子，送舅氏而念母之不見，是固良心也。而卒不能自克於令狐之役，怨欲害乎良心也。使康公知循是心，養其端而充之，則怨欲可消矣。」按：令狐之役見《左傳》文公七年，鍾惺批「晉負秦」顯然是駁《朱傳》「秦負晉」之說，然而為何是「晉負秦」？全仗鍾惺自己的認定，鍾惺並不想認真的交代、費力的說明。不管是「秦負晉」或「晉負秦」皆與詩義無關¹⁴³、與寫作無關，所評其實已遠離〈渭陽〉詩的文本了。

（三）論婦女、女德者，如：

因為《三百篇》中的不少的作品論及兩性、論及女子，所以鍾惺相關的評論也較多，其例如下：

- 1、〈周南·桃夭〉「宜其室家」朱色眉批「宜字妙，只是個停當相安意思。女子無非無儀，一停當相安便是，求加焉即失之矣。」

¹⁴¹ 按：此詩三章皆有「哀我人斯」句。

¹⁴² 此本《朱傳》「變，和也」之釋。

¹⁴³ 〈大雅·瞻印〉「哲夫成城，哲婦傾城」一章末，《朱傳》言：「歐陽公常言宦者之禍甚於女寵，其言尤為深切。有國家者可不戒哉！」姚際恆《詩經通論》評：「此自論後世事，與詩旨無涉，皆題外閒文；且以客為主，尤無謂。」朱熹、鍾惺所評涉及日後令狐之役的是非，皆姚氏所謂「題外閒文」是也。

- 2、〈召南·標有梅〉黛色眉批：「詩至標梅而後可與權，此女子是机警人，予嘗謂：女子全節不在貞一，而在機警。」¹⁴⁴
- 3、〈召南·江有汜〉黛色題下批：「悔者，善惡之關而教化之始也，在求人尤難，在婦人之妒者又難之難。」
- 4、〈鄭風·女曰雞鳴〉朱色眉批：「離居則勉以知德，相聚則導以取友，如此婦人良師友也。」
- 5、〈小雅·斯干〉：「乃生女子，……無非無儀，唯酒食是議。無父母詒罹。」朱色眉批：「無儀，所謂『好尚不可爲，而況惡乎』，即此意也。」¹⁴⁵
- 關於女德這類評論，最爲研究者所不滿的是鍾惺對〈氓〉詩的批評，節錄鍾惺評語如下：

首章朱色眉批：「婦人合不以正，未有不見輕于夫者。」

三章「士之耽兮，猶可說也；女之耽兮，不可說也」，章末黛批：「淫婦人到狼狽時，偏看出許多正理，說出許多正論，與烈女貞婦只爭事前、事後之別耳。」

五章「三歲為婦，靡室勞矣，夙興夜寐，靡有朝矣」，朱色眉批：「此婦人其始非奔，亦復何減〈谷風〉勤勞也。」「兄弟不知，咥其笑矣」，朱色旁批：「笑得好，正相知得真。」章末黛批：「〈谷風〉見棄以色，此云『三歲為婦』，色未衰也，直輕其人耳。」

學者或責鍾惺批評教化意味甚濃，「有歧視婦女之疑」，「甚至達到『冷酷無人性』的地步」，口吻「幸災樂禍」，無悲憫之情，有違「溫柔敦厚」之詩意¹⁴⁶。用今人對〈氓〉詩的理解、體會來看，鍾評確實對詩中的婦人缺乏憐憫，以上所評委實痛快。然而倘若厚責鍾評，似又有失公平。

考〈氓〉詩，〈小序〉定其詩旨爲：「刺時也，宣公之時，禮義消亡，

¹⁴⁴ 按：此則評語，「機」字前後出現二次，分別用「机」、「機」。

¹⁴⁵ 鍾評引《世說新語》語，〈賢媛〉篇：「趙母嫁女，女臨去，敕之曰：『慎勿爲好！』女曰：『不爲好，可爲惡邪？』母曰：『好尚不可爲，其況惡乎！』」

¹⁴⁶ 楊晉龍：《明代詩經學研究》，頁 296 - 299。

淫風大行，男女無別，遂相奔誘，華落色衰，復相棄背，或乃困而自悔，喪其妃耦。故序其事以風焉，美反正刺淫佚也。」毛、鄭亦遵此說，《正義》云此詩乃「男子誘之，婦人奔之也」¹⁴⁷宋代道學昌盛，朱子對淫奔者的指斥更不留情面，《詩集傳》定此詩之旨為：「此亦淫婦人爲人所棄，而自敘其事以道其悔恨之意也。」其指責的口吻更強，如評「兄弟不知，啞其笑矣」，《詩集傳》：「蓋淫奔從人，不爲兄弟所齒，故其見棄而歸，亦不爲兄弟所恤，理固有必然者，亦何歸咎哉，但自痛悼而已。」

今人解〈氓〉詩，往往和〈谷風〉比併而觀，對詩中所描述的棄婦同樣垂憐，然而觀古人解〈氓〉詩，很少能自外於漢宋學同遵的「斥淫奔」之解。如成書比鍾評稍早十來年的徐光啓《毛詩六帖》¹⁴⁸，引述諸家對〈谷風〉女子之議，徐氏又自評曰：「看他前半截，以色殫人，以計籠人，是何等驕倨佻巧。看他後半截，乞哀不獲，追悔不及，是何等蕭索淒涼，真可謂曲盡人情矣。」「『兄弟不知，啞其笑矣，靜言思之，躬自悼矣』，何等模寫，情狀宛然，反覆再四，真值一笑。」「真值一笑」和鍾氏所評「笑得好」之嘲諷情形，如出一轍。

姚舜牧《重訂詩經疑問》成書時間與鍾評差不多，解〈氓〉詩，立論亦與鍾評同：

此「三歲為婦，靡室勞矣，夙興夜寐，靡有朝矣，言既遂矣，至于暴矣」，與〈谷風〉「昔育恐育鞠，及爾顛覆，既生既育，比予于毒」云云，何以異？乃一則讀之令人憐，一則讀之令人唾，何以故？彼以正合者也，正合而中棄，其夫不良也；此以苟合者也，苟合而中

¹⁴⁷ 《毛詩正義》，〈氓〉詩〈小序〉下之疏。

¹⁴⁸ [明]徐光啓：《新刻徐玄扈先生纂輯毛詩六帖講意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經部第64冊，影印明萬曆四十五年〔1617〕金陵書林廣慶堂唐振吾刻本）。按：爲行文簡潔，筆者論文中引此書，概省稱爲「毛詩六帖」。《毛詩六帖》成書時間約在萬曆二十五年（1597年）至萬曆三十二年（1604年）間，可參程俊英：〈徐光啓的《詩經》研究〉一文的推論。收入於林慶彰先生編：《中國經學史論文選集》（臺北：文史哲出版社，1993年3月），頁328-346。

離，其婦之自取也。自取而其誰憐之？又誰不共唾之？此女子持身不可不自慎其始也。¹⁴⁹

認為〈氓〉詩中的女子，不慎其始，苟合而中離，乃自取其咎，誰復憐惜，世人共唾理所當然云云。清范家相《詩瀋》論〈氓〉詩云：「詩人述棄婦之言，以明苟合之無終，其爲戒深矣。……昔人謂〈谷風〉節節是哀，〈氓〉詩節節是供牒也。」¹⁵⁰

有了這些例子，對於〈氓〉詩，我們雖不以鍾惺所評爲然，但也稍能寬宥他的嚴苛。處在明代重視女德的氛圍中，鍾惺《詩》評雖不似經學家以詩教爲意，但不免對於他所認定的淫奔、有違禮義的描寫，做出批評，其心態就猶如其評史、評事一般，信筆書之而已。見諸《古詩歸》有一首無名氏〈折楊柳歌辭〉：「腹中愁不樂，願作郎馬鞭，出入擐郎臂，蹀座郎膝邊。」鍾評：「此辭若出女兒，則不可誦。婦人有此語，入《三百篇》，猶當爲正風。」¹⁵¹用此例來對照鍾惺評論〈氓〉詩與〈谷風〉之差異，最恰當不過了。在評詩時，免不了會以所處的禮教標準，來評價詩中人物的言行。

第六節 鍾惺對《朱傳》的取捨

與孫三《批評詩經》相同的是：鍾惺的批評也是以《朱傳》爲基礎來立論的。鍾惺〈詩論〉云：「考亭注有近滯者、近癡者、近戾者、近累者、近膚者、近迂者。……意有所得，間拈數語，大抵依考亭所注。稍爲之導其滯，醒其癡，補其戾，省其累，奧其膚，徑其迂。」自言所評乃據《朱

¹⁴⁹ [明]姚舜牧：《重訂詩經疑問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，卷2，頁21。據卷首〈重訂詩經疑問原序〉署萬曆辛亥——三十九年（1611），則成書時間與鍾評更近了。

¹⁵⁰ [清]范家相：《詩瀋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，卷6，頁11。

¹⁵¹ 《古詩歸》，卷14，〈梁二〉。

傳》之論說來進行評點，是故，有些評語不參照《朱傳》，常不明所以。如〈小雅·鴛鴦〉第二章：「鴛鴦在梁，戢其左翼，君子萬年，宜其遐福。」鍾惺黛色眉批：「妙於觀物。」《朱傳》：「張子曰：禽鳥並棲，一正一倒，戢其左翼，以相依於內，舒其右翼，以防患於外，蓋左不用而右便故也。」知鍾惺以爲「戢其左翼」是對鳥類生態深度觀察後的描寫，故評「妙於觀物」。如參《鄭箋》，其解此章云：「明王之時，人不驚駭，斂其左翼以右翼掩之，自若無恐懼。」強調的是太平之時，萬物各得其所，故無恐懼云云，並不特別在鳥類的棲息生態上著墨，頗難藉此以知鍾惺下此評語的原委。要配合《朱傳》，鍾評方有著落。又如〈齊風·甫田〉詩：

無田甫田，維莠騫騫，無思遠人，勞心忉忉。
無田甫田，維莠桀桀，無思遠人，勞心怛怛。
婉兮孌兮，總角丱兮。未幾見兮，突而弁兮。

篇題下朱評：「宜書座右。」毛、鄭並未在〈甫田〉詩的注解中闡發什麼道理，可以讓讀者謹記在心，如僅參毛、鄭，將不明鍾惺何以言「宜書座右」，亦必須輔以朱熹之解，方能了解鍾惺言此詩可書之座右以自箴之故。朱熹第一章註云：「言『無田甫田』也，田甫田而力不給，則草盛矣。『無思遠人』也，思遠人而人不至，則心勞矣。以戒時人厭小而務大、忽近而圖遠，將徒勞而無功也。」第三章註：「言總角之童，見之未久，而忽然戴弁以出者，非其躡等而強求之也，蓋循其序而勢有必至耳。此又以明小之可大，邇之可遠，能循其序而脩之，則可以忽然而至其極。若躡等而欲速，則反有所不達矣。」是鍾惺取朱註中所闡發的欲速則不達，應循序漸進之理，故評以「宜書座右」。

在孫三《批評詩經》中，除錄〈小序〉首句外，或取〈小序〉、毛鄭之說，與《朱傳》並觀，加上自己閱讀的體會斟酌於其間。鍾評則只以《朱傳》一家之說爲主，不管讚同或反對的評語，都針對《朱傳》而發。

元明雖奉《朱傳》爲官學，但鍾惺在〈詩論〉中云：「考亭之意非以爲《詩》盡於吾之注，即考亭自爲說《詩》，恐亦不盡於考亭之注也。」鍾惺以爲《詩》爲活物，其意非朱熹所能說盡；因爲時不同、人不同，讀《詩》

的體會也不同，所以《朱傳》所載，不過是淳熙四年（1177）成書之際時的見解，不同時候的朱熹，讀《詩》應有不同的體會，恐日後朱熹自觀其書，亦有所不滿、修正。所以鍾惺強調明者應進一步「神而明之，引而伸之」，不必為《朱傳》所囿。鍾惺既然如此認為，故反駁、修正朱熹之說，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了。

然而鍾評與《朱傳》的性質並不同，鍾惺「意有所得，間拈數語」，所論多半是《詩》之文法、修辭技巧，直述自己的閱讀心得，評議詩中涉及的人、事……。雖偶或道及《朱傳》，但和經學家的態度又不同。如〈君子偕老〉「象服是宜」朱色眉批：「象服，猶言象德之服也，訓法服不確。」糾正《朱傳》「象服，法度之服」的解釋。又〈東門之池〉「可與晤歌」、「可與晤語」、「可與晤言」，《朱傳》云：「晤，猶解也。」鍾惺以為「晤」字當作會晤解，朱色眉批：「會晤之晤，解字之義在『可與』二字看出，朱註欠的。」¹⁵²〈商頌·那〉「於赫湯孫，穆穆厥聲」，《朱傳》：「穆穆，美也。」鍾惺黛色眉批：「功德則言於赫，聲則言穆穆，聲音之道微也。考亭解穆穆字皆訓深遠，此獨作美字，甚無謂，今仍舊訓。」以為仍訓「深遠」為宜。如上述之例，在一字一詞的訓詁上商榷的，在傳統解經之作的重點，而在鍾評中卻極為罕見。

學者或言：「鍾氏與孫三、戴君恩等人的評點顯著的不同之處，在於他不是直接進入文本的藝術分析，而是首先領會詩旨，其次才展開對詩之情感、義理、藝術的分析。」¹⁵³所指為鍾評在〈國風〉的一些篇題下，有約括詩旨之言，遍翻鍾評初、再評本，有標出簡單序言於篇題下者，有以下諸篇：

〈衛風〉，二首

〈有狐〉，思配也。

¹⁵² 姚際恆《詩經通論》亦駁朱子此解，羅列前人諸說，云：「此雖皆非確義，然猶可通。《集傳》云『晤，猶解也』，則無此理矣。」

¹⁵³ 劉毓慶：《從經學到文學——明代詩經學史論》，頁186。又云：「這些序言，冠於篇首，確能為詩點睛開面。」按：這些序言皆置於篇題下，而鍾評之體例，篇題皆置於詩末，故非「冠於篇首」明矣。

〈木瓜〉，篤友也。

〈王風〉，七首

〈黍離〉，悲故都也。

〈君子于役〉，閨思也。

〈中谷有蓷〉，悲離也。

〈葛藟〉，歎依人也。

〈采葛〉，有所思也。

〈大車〉，畏也。

〈丘中有麻〉，遲所思也。

〈鄭風〉，十七首

〈緇衣〉，親其上也。

〈將仲子〉，淫始也。

〈叔于田〉，夸也。

〈大叔于田〉，同前。

〈清人〉，傷御臣無紀也。

〈羔裘〉，思賢臣也。

〈遵大路〉，錄別也。

〈女曰雞鳴〉，警也。

〈有女同車〉，懷佳人也。

〈蘄兮〉，思友也。

〈狡童〉，謔也。

〈褻裳〉，與〈狡童〉同意。

〈丰〉，失約也。

〈東門之墀〉，思也。

〈子衿〉，思良友也。

〈揚之水〉，畏間也。

〈野有蔓草〉，晤好友也，即班荆之意。

〈魏風〉，一首

〈葛屨〉，刺褊心也。

〈唐風〉，三首

〈揚之水〉，異謀也。

〈椒聊〉，謀成也。

〈無衣〉，誨篡也。

在三百零五篇中，共有三十篇約略點出詩意，只佔十分之一，其餘十分之九都未於篇題下約括詩旨。而孫三評本每篇前冠以〈小序〉首句，戴評錄《詩集傳》之詩柄於每篇詩末，相較之下，若要特別強調鍾評比起孫評、戴評其顯著特色為「首先領會詩旨，其次才展開對詩之情感、義理、藝術的分析」，恐怕以偏概全，較缺乏說服力。筆者以為評點本就不似箋註之作嚴謹，在隨興的過程中，充滿了變數，本非意在訓詁的，興到之時，亦聊作解人；本非重在辨正詩旨的，亦或偶而為之，況且在以文學說詩的過程中，詩旨本就關乎文學的表現，所以不論是孫評、鍾評、戴評，偶或言及詩旨的，都應如是看待。

而鍾惺興到而下的詩旨，卻可供吾人作為探究其對《朱傳》取捨的素材之一。朱熹《詩集傳》的一大特色，即是將前人附會政治史事、解作有美刺意涵的〈國風〉，轉向男女的關係立論，亦具有美刺作用，不過朱熹已將原本的刺政教之失轉為刺風俗之不善、刺淫。〈國風〉中特別是〈鄭風〉被朱熹定位刺淫、淫奔者所作之詩尤其多，鍾評有多處對朱熹淫詩之解提出辨駁。一方面反映《朱傳》雖為科學用書，但其書的解說漸受到質疑的現象；再者，也反映時人認為《詩序》、漢學之說固然過求艱深、流於牽強附會，朱子解《詩》似又太尚平易，常直據詩辭字面的描述來定其詩旨，如陸化熙（…1613 - 1626…）就曾批評朱子「忽於所謂微言託言」，以致於「變風刺淫之語，概認為淫」¹⁵⁴。

晚明對朱子這種直據詩辭的解法頗有微詞，認為詩歌表現多尚比興，以蘊藉為貴，忌拈皮帶骨，說得太直、太露，故常用託言、寓意等手法，直據本文求之，常得其字面之意，逕將詩辭寫男女者釋為淫詩，未能領會其寄託、言外之意。徐光啓云：「至于讀《詩》，全要領其不言之旨，……

¹⁵⁴ [明]陸化熙：〈詩通自序〉，《詩通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第65冊，影印明書林李少泉刻本），卷首。

若一切粘皮帶骨，全非詩理。」¹⁵⁵又云：「古詩亦有不得于君托于棄婦者，詩中假托寓意，無所不至，彼明言夫婦，而意在君臣，讀者尙當求之文字之外。」¹⁵⁶持此態度讀《詩》，許多朱熹據字面解作淫詩、棄婦詩的，都被視為用了託言、以客代主的手法，其詩可能是諷刺之作、可能是招隱詩、可能是君子不遇於君的悲涼……。不僅徐光啓、陸化熙持此論，黃光昇（…1529…）、顧起元（1565 – 1628）、戴君恩、凌濛初等都有類似的主張¹⁵⁷。

鍾評對朱熹淫詩說的修正，應基於如上述諸人的心態，反對過於執定字面以論詩旨。鍾評對朱熹淫詩之解辨駁之說如下：

1、〈蘅兮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此淫女之詞。」

鍾評「倡予和女」，黛色眉批：「倡和二字明明朋友，何必說到男女上。」篇題下朱批：「思友也。」鍾評以為此詩所言是朋友之情，駁朱子說。

2、〈東門之墀〉，第一章《朱傳》解為：「門之旁有墀，墀之外有阪，阪之上有草，識其所與淫者之居也。室邇人遠者，思之而未得見之詞也。」鍾惺第一章朱色眉批云：「〈秦風〉『所謂伊人』六句，意象縹緲極矣，此詩以『其室則邇』二句盡之，必欲坐以淫奔，冤甚！冤甚！」認為「其室則邇，其人甚遠」二句，只如〈蒹葭〉詩「所謂伊人，在水一方。洄從之，道阻且長；游從之，宛在水中央」，寫一種對於理想、或對於賢人等的嚮往、追求。不應以淫奔之詩視之。

3、〈子衿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此亦淫奔之詩。」

鍾惺篇題下朱批：「坐青衿以淫奔，當加罪一等，甚矣，考亭之故入也，止以挑達二字作證佐，刻哉！」「〈子衿〉，思良友也。」

以上諸詩的評語皆表達出對朱熹淫詩說的不滿，亦可看出，朱熹從男女關係解釋的作品，鍾惺常作朋友關係解釋的傾向，以下數例亦是其證：

1、〈衛風·木瓜〉，《朱傳》：「疑亦男女相贈答之詞，如〈靜女〉之類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木瓜〉，篤友也。」

¹⁵⁵ 《毛詩六帖》，卷3，頁86，〈召旻〉。

¹⁵⁶ 《毛詩六帖》，卷1，頁24，〈柏舟〉。

¹⁵⁷ 參本論文第六章〈《臆評》對《朱傳》的商榷〉一節，筆者在此節中，對朱熹直據詩辭的解法，及徐、黃、顧、戴、凌之說，都有詳細的引述和說明。

2、〈鄭風·野有蔓草〉，《朱傳》：「男女相遇於野田草露之間，故賦其所在以起興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晤好友也，即班荆之意。」¹⁵⁸

3、〈齊風·東方之日〉，《朱傳》：「履，躡；即，就也。言此女躡我之跡而相就也。」

黛色眉批：「疑亦密友往來過從之詩。」

再者，經常朱熹明白指出淫奔、淫女、淫婦……之作者，鍾惺往往僅以三言兩語約略點出此詩表達的大意、情感的傾向，而不落實為何人、何事，如：

1、〈王風·采葛〉，《朱傳》：「蓋淫奔者託以行也，故因以指其人，而言思念之深，未久而似久也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采葛〉，有所思也。」

2、〈王風·大車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淫奔者相命之辭也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大車〉，畏也。」

3、〈鄭風·遵大路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淫婦爲人所棄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遵大路〉，錄別也。」

4、〈鄭風·有女同車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此疑亦淫奔之詩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懷佳人也。」

5、〈鄭風·狡童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此亦淫女見絕而戲其人之詞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謔也。」

如以上諸例之類，雖非直斥《朱傳》之非，但亦委婉的傳達出鍾惺不認同朱熹將這些作品從淫奔、刺淫的觀點來解說的立場。

以上所述，都是對朱子淫詩說的反駁或修正，其實，就鍾惺所標出的詩旨來看，同於朱子的亦不少。只不過是朱子言之較詳，鍾惺則簡單泛述，如：

1、〈衛風·有狐〉，《朱傳》：「國亂民散，喪其妃耦，有寡婦見鰥夫而欲嫁之。」

¹⁵⁸「班荆」，即班荆道故、班荆故舊，指鋪荆草於地而坐，共話故舊之情，引申爲朋友客地相逢話舊之意。故知，鍾惺將此詩解作好友偶然相逢話舊之意。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有狐〉，思配也。」

2、〈王風·黍離〉，《朱傳》：「周既東遷，大夫行役至于宗周，過故宗廟宮室，盡爲禾黍。閔周室之顛覆，徬徨不忍去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黍離〉，悲故都也。」

3、〈王風·君子于役〉，《朱傳》：「大夫久役于外，其室家思而賦之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君子于役〉，閨思也。」

4、〈王風·中谷有蓷〉，《朱傳》：「凶年饑饉，室家相棄，婦人覽物起興，而自述其悲歎之詞也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〈中谷有蓷〉，悲離也。」

5、〈鄭風·女曰雞鳴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此詩人述賢夫婦相警戒之詞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警也。」

6、〈鄭風·東門之墀〉，《朱傳》：「思之而未得見。」

篇題下朱批：「思也。」

對於《詩集傳》詩旨的認定，鍾評或從或否；對於釋義亦同，如：〈殷其雷〉黛色題下批云：「『歸哉歸哉』，朱註：『早畢事而旋歸。』補得甚妙。望其歸，情也；早畢事而歸，義也，從『莫敢』二字看出。」¹⁵⁹讚美朱註之釋義。〈大雅·桑柔〉「菀彼桑柔，其下侯甸。捋采其劉，瘼此下民。不殄心憂，倉兄填兮；倬彼昊天，寧不我矜。」《朱傳》：「以桑爲比者，桑之爲物，其葉最盛，然及其采之也，一朝而盡，無黃落之漸。故取以比周之盛時，如葉之茂，其陰無所不遍。至於厲王肆行暴虐，以敗其成業，王室忽焉凋弊，如桑之既采，民失其蔭而受其病。」鍾惺朱色眉批：「黃落有漸，捋采速盡，見亡國由人也，朱註得之。」讚美朱註對詩義的闡發。而鍾惺亦不客氣的指出朱註解〈丰〉詩之欠妥，〈丰〉詩：

子之丰兮，俟我乎巷兮。悔予不送兮。

子之昌兮，俟我乎堂兮。悔予不將兮。

¹⁵⁹《詩集傳·殷其雷》：「南國被文王之化，婦人以其君子從役在外而思念之，故作此詩。言殷殷然雷聲則在南山之陽矣，何此君子獨去此而不敢少暇乎！於是又美其德，且冀其早畢事而還歸也。」

衣錦褰衣，裳錦褰裳。叔兮伯兮，駕予與行。
裳錦褰裳，衣錦褰衣。叔兮伯兮，駕予與歸。

鍾惺朱色眉批：「叔、伯即前人，望其後來申後約也。朱註痴甚。」鍾惺以爲叔、伯所指應爲一、二章之「子」。責朱註解叔、伯爲他人之非¹⁶⁰。

一般經學家，尤其是清代考據學者，論一字一句之解，辨一詩之旨，往往窮源溯流，旁搜曲證，再三申論，《總目》曾責沈守正《詩經說通》「所列引用諸書，不過三十六種」¹⁶¹，「三十六種」尙且批評引用過少，而鍾惺則僅以《三百篇》的文本爲據，以自己的學養、感受，和《朱傳》相商榷，甚至連孫三偶或借重的〈小序〉、毛鄭之解，鍾惺亦擱置一旁。在考據學者、四庫館臣看來，恐要責備鍾惺真是太輕率、太不慎重了，然而鍾惺不過「間拈數語」，本來就沒太嚴肅來看待評《詩》這件事。孫三《批評詩經》偏向「寫作學」眼光，慎重其事論文，鍾惺雖也論文，但常旁及其它，論史、論事、論人……，兩相比較，較傾向於「文學欣賞」的眼光，多了一份輕鬆和遊戲的心態，這是筆者在本章第五節中〈評《詩經》與評《詩歸》態度比較〉一小節中已曾交代的了。

第七節 鍾惺《詩》評之好尚

雖鍾惺《詩》評乃任性而發，興到之言，故常天馬行空旁及其它，《總

¹⁶⁰ 《朱傳》：「人所期之男子已俟乎巷，而婦人以有異志不從，既則悔之，而作是詩也。」
「叔、伯，或人之字也。婦人既悔其始之不送而失此人也。則曰我之服飾既盛備矣，豈無駕車以迎我而偕行者乎？」

¹⁶¹ 《總目》，卷 17，〈詩類存目一〉，〈詩經說通〉條。按：沈守正《詩經說通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經部第 64 冊影印萬曆四十三年〔1615〕刻本），卷首有〈詩經說通引用書目〉，其中〈正引〉部份引用三十六部書，〈雜引〉部份列了三十部，並有「其它不能悉記」按語，是《總目》僅計〈正引〉部份而已。

目》所云「變聖經爲小品」¹⁶²，正適合用來形容鍾評的性質，猶如小品般輕鬆，雜而不專，無經制大編之慎重、實用，而趨近玩賞的遊戲性質。但綜觀其所有評語，畢竟是以文學賞鑑爲大宗，向來研究者在討論鍾惺《詩》評時，常拈出其所評的幾例，用以說明其文學欣賞的傾向，略窺以文學觀點說《詩》之一斑。至於鍾惺到底在《詩》評中表露了怎樣的偏好，及《詩》評與竟陵派的文學主張、與《詩歸》評點間的關係，都未嘗詳言、深入探討。筆者在此節中，試將《詩》評與鍾、譚的文學主張、《詩歸》的評點連結，以探討、分析鍾惺在《詩》評中表現的好尚。

一、賞蘊藉之作

蘊藉之作，常含意無窮，最堪玩味，故《詩經》中含蓄蘊藉之作，屢爲後人所讚賞。孫三亦賞《詩》之蘊藉風格，因爲孫三是復古派的強烈支持者，重比興輕賦，本爲復古派重要的主張。而鍾惺賞蘊藉的作品，則與其求「厚」的主張呼應。

譚元春云：「乃與鍾子約爲古學，冥心放懷，期在必厚。」¹⁶³鍾惺亦自言《詩歸》「反覆於厚之一字」，又言「詩至於厚而無餘事」¹⁶⁴，「夫詩，以靜好柔厚爲教者也。……薄不如厚」¹⁶⁵。可見「厚」之一字，是鍾、譚所共同推重的，鍾惺把「厚」視之爲詩歌風格一種理想的境界。而所謂「厚出於靈，而靈者不即能厚。……然必保此靈心，方可讀書養氣，以求其厚。」¹⁶⁶點出了追求「厚」的基礎及過程，至於怎樣的風格是「厚」的表現呢？

譚元春云：「匡衡說《詩》可解人頤，而史稱其說《詩》深美。深美云者，溫柔敦厚，俱赴其中，弟所謂中有深趣者也。」¹⁶⁷所謂「深美」、「深

¹⁶² 《總目》，卷 15，〈詩類一〉，〈毛詩陸疏廣要〉條云：「明季說《詩》之家，往往簸弄聰明，變聖經爲小品。」

¹⁶³ 〈詩歸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2，頁 593。

¹⁶⁴ 〈與高孩之觀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4。

¹⁶⁵ 〈陪郎草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76。

¹⁶⁶ 〈與高孩之觀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4。

¹⁶⁷ 〈黃葉軒詩義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3，頁 639。

趣」，「深」正是「厚」的一種表現。鍾惺又云：「夫所謂有痕與好盡，正不厚之說也。」¹⁶⁸太露、太盡，與「厚」背道而馳，而所謂不露、不盡，即是含蓄蘊藉的風格。譚評李陵〈與蘇武詩〉：「字字厚，所以字字婉。」¹⁶⁹此評道出了「厚」與委婉、蘊藉的相關性。賀貽孫《詩筏》亦認為「鍾、譚《詩歸》，大旨不出『厚』字」，又說：「夫詩中之厚，皆從蘊藉而出。」¹⁷⁰這些在在點明，含蓄蘊藉的表現方式，是使詩能「厚」的手法。

所謂含蓄蘊藉，即是用比興等手法，形成的委婉、含言外之意的風格。《詩歸》中諸評，可看出鍾、譚對此種風格的欣賞。鍾批蘇伯玉妻〈盤中詩〉「山樹高，鳥鳴悲。泉水深，鯉魚肥。空倉鵲，常苦饑」，云：「六語比興之體，最厚最遠。」比興非直述，委婉的讓讀者體會言外之意，故能「厚」。《詩歸》中的選詩，亦以蘊藉與否為重要的標準之一，如趙壹〈疾邪詩〉原有二首，只錄第二首，鍾惺言前一首「太露故刪之」¹⁷¹。鍾惺又言：「元白淺俚處，皆不足為病，正惡其太直耳。詩貴言其所欲言，非直之謂也，直則不必為詩矣。……今取其詞旨蘊藉而能自出者，庶使人知真元白耳。」¹⁷²由此可知其以蘊藉為貴，而貶抑太直、太露者¹⁷³。

鍾、譚更以為《三百篇》的含蓄蘊藉的風格，正是其不同於後代詩作之處，由以下兩評可知。燕刺王旦〈華容夫人歌〉：「髮紛紛兮置渠，骨籍籍兮亡居。母求死子兮，妻求死夫。裴回兩渠間兮，君子將安居。」譚元春針對此詩「母求死子兮，妻求死夫」兩句評云：「極裂腸在此二句，然非此二句，則《三百篇》哀遠之詩矣。有鑒者察之。」¹⁷⁴以為詩如此直露的陳述，雖令人斷腸，然若無此直露的二句，則更近於《三百篇》的風格。

¹⁶⁸ 〈與高孩之觀察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28，頁 474。

¹⁶⁹ 《古詩歸》，卷 3，〈漢一〉。

¹⁷⁰ [清] 賀貽孫：《詩筏》，《清詩話續編》，頁 141、158。

¹⁷¹ 《古詩歸》，卷 4，〈漢二〉。

¹⁷² 《唐詩歸》，卷 28，〈中唐四〉，總評白居易。

¹⁷³ 此只是概括而言，亦能賞極露而能妙者，鍾評朱穆〈與劉伯宗絕交詩〉云：「描寫千古醜人，形態性情曲盡。罵得快，笑得毒，幾於〈巷伯〉之惡惡矣。詩之刺體有極露而妙者，此類是也。」《古詩歸》，卷 4，〈漢二〉。

¹⁷⁴ 《古詩歸》，卷 3，〈漢一〉。

鍾惺評焦贛《易林·履》「弊筍在梁，魴逸不禁」句，鍾評：「《詩》『弊筍在梁，其魚魴鱖』，更不必說魴逸不盡而意了然矣。《詩》語渾，此語快。此《三百篇》、漢人之別。」¹⁷⁵持之與〈齊風·敝筍〉相較，言二處措辭雖近，言〈敝筍〉詩但言筍敝，則不能禁魴鱖等大魚之意已了然，不必再點明，更顯渾厚。言這正是《三百篇》與漢詩之別。

鍾惺又評白居易〈和微之大觜鳥〉：「寫到可笑可哭處，極痛極快，物無遁情，然風刺深微之體索然矣。」¹⁷⁶而評杜甫〈麗人行〉：「本是風刺，而詩中直敘富麗，若深羨不容口者，妙！妙！」¹⁷⁷一抑一揚，前者痛快陳述，後者婉轉諷刺，〈麗人行〉的手法，正與〈鄘風·君子偕老〉相似，〈君子偕老〉朱色眉批：「後二章只反覆歎其美，更不補出不淑，古人文章含蓄映帶之妙。」言後二章不明說宣姜不淑，只詠歎其美麗，而服飾、容貌不稱其德的諷意乃更顯明。痛快的直斥，反不如蘊藉的手法更能傳達諷刺之意。

又如〈衛風·河廣〉朱色眉批：「總是一個不可往，一說『遠莫致之』，一說『誰謂宋遠』，讀者思之。」¹⁷⁸按：〈衛風·竹竿〉言「遠莫致之」，《朱傳》以為此詩乃「衛女嫁於諸侯，思歸寧而不得」之作；〈河廣〉兩章皆有「誰謂宋遠」語，《朱傳》云：「非宋遠而不可至也，乃義不可而不得往耳。」故二語皆是不可往之託言。〈鄘風·牆有茨〉「言之長也」手法類似，《朱傳》說，此乃因宮闈之醜聞，「不欲言而託以語長難竟也」，故鍾惺朱色旁批：「長字有味。」

蘊藉之作，具言外之意可參，如〈小雅·瓠葉〉詩，但言瓠葉、兔首等酒食，《朱傳》云：「此亦燕飲之詩，……蓋述主人謙詞，言物雖薄，而必與賓客共之。」鍾惺黛色眉評：「此詩意亦在言外。」言主人待客之誠意，透過對酒食之描述，讀者可以想知。

鍾、譚之評《詩歸》、《詩經》，又常用「不說」、「不說出」、「不必說」之詞，亦指不直接陳述、婉轉暗示，讓讀者自己體會言外之意的作法，亦

¹⁷⁵ 《古詩歸》，卷4，〈漢二〉。

¹⁷⁶ 《唐詩歸》，卷28，〈中唐四〉。

¹⁷⁷ 《唐詩歸》，卷20，〈盛唐十五〉。

¹⁷⁸ 按：〈衛風·竹竿〉「遠莫致之」，朱色旁批：「只說遠，妙！妙！」可以並參。

是含蓄蘊藉的表現，如鍾評無名氏〈捉搦歌〉云：「此首之妙，在不說出。」¹⁷⁹鍾評杜甫〈除草〉「芟蕘不可闕，嫉惡信如仇」句云：「不說正意更深，唐以下詩文病痛在此。」¹⁸⁰鍾評王昌齡：「龍標七言絕，妙在全不說出，讀未畢，而言外目前，可思可見矣。」¹⁸¹譚評岑參〈還高冠潭口留別舍弟〉云：「八句似只將杜陵叟來信，擲與弟看，起身便去，自己歸家與別弟等語，俱未說出，俱說出矣。如此而後謂之詩，如此看詩而後謂之真詩人。」¹⁸²「俱未說出，俱說出矣」是指雖未明言，而讀者可會其言外之意，反較直說有味，若「直則不必爲詩」¹⁸³，故此云含蓄不直說，「而後謂之詩」。

《詩經》評中，如〈召南·野有死麇〉第二章「林有樸，野有死鹿，白茅純束。有女如玉。」《朱傳》云：「以樸藉死鹿，束以白茅，而誘此如玉之女。」「有女如玉」句鍾惺朱色旁批：「更不說『誘之』，妙，妙！」言此章前述死鹿云云，未但云「有女如玉」，而以物誘之之意已可知，較第一章明言「吉士誘之」爲妙。〈鄭風·緇衣〉黛色題下批：「此詩好德，卻不說出德字。」只言適館、授餐之事，而好德之意已在其中。又，〈鄭風·清人〉朱色眉批「更不必說師潰」，指詩中但道其軍士之翱翔、逍遙，即可知師潰之必然，不必明說。〈檜風·隰有萋楚〉有「樂子之無知」、「樂子之無家」、「樂子之無室」語，鍾惺朱色眉批：「此詩更不必說自家苦，只羨萋楚之樂，而意自深矣。」用比興的手法，不必直說自家之苦，而意反深厚。

二、反模擬、重獨創

在本章第一節中論其文學主張時，言鍾、譚爲救七子之失，而反模擬、

¹⁷⁹ 《古詩歸》，卷 14，〈梁二〉。

¹⁸⁰ 《唐詩歸》，卷 19，〈盛唐十四〉。

¹⁸¹ 《唐詩歸》，卷 11，〈盛唐六〉。

¹⁸² 《唐詩歸》，卷 13，〈盛唐八〉。鍾惺續批：「此詩千年來，惟作者與譚子知之。」對譚評深表認同。

¹⁸³ 《唐詩歸》，卷 28，〈中唐四〉，鍾惺總評白居易。

重獨創，強調孤懷、孤詣，嘉許不與眾為伍的性靈之言，在《詩歸》的批評中，鍾惺亦貫徹此一主張，如云：「燕公大手筆，奇變精出，不墮作家氣，由其胸中無宿物。今之大家，如都門肆中，通套禮物，事事見成，事事不中用，賃來賃去，終非我有，祇見不情耳。」¹⁸⁴抄襲古人、模仿今人，都非出自自己的性靈，故言「終非我有」，稱不上是真詩。鍾、譚頗賞李賀，亦因其人、其作不與人同的獨創性，鍾惺云：「長吉奇人不必言，有一種刻削處，元氣至此，不復可言矣，亦自是不壽不貴之相。寧不留元氣，寧不貴不壽，而必不可同人，不肯不傳者，此其最苦心處。」¹⁸⁵所謂「奇人」，即是李賀獨具的靈心、個性，故發而為文「必不可同人」，人奇、文亦奇。鍾惺常用「奇」字來形容有個性的人、或具獨創性的表現。如評仲長統〈述志詩〉「寄愁天上，埋憂地下」，鍾云：「造語、造想皆甚奇。」¹⁸⁶評蘇伯玉妻〈盤中詩〉，云：「詩奇，盤中事奇，想奇。高文妙技，橫絕千古。」

鍾惺重視語言的獨創，云：「寧生而奇，勿熟而庸。」¹⁸⁷賞「關關雎鳩」句，云：「關關二字疊得妙，妙在生而有意，疊字之法熟不得。」¹⁸⁸「生」是指破除庸腐，生新、奇特的表現。故讚賞杜甫七言絕句，「其長處在用生，往往有別趣」¹⁸⁹。又評王昌齡〈送狄宗亨〉：「不使俗人容易上口，妙，妙。」¹⁹⁰稱讚杜甫〈課伐木并序〉：「序奧甚、質甚、古甚、則甚、細甚。使誦者不易上口，正其妙處。」¹⁹¹由這些評語中，可看出鍾、譚重獨創，而偏於好新嗜奇的一面。不易上口，固是生、是奇，可是與「纖巧」、「僻澀」亦只是一線之隔，故鍾、譚的求新好奇，不免招來「以清深奧僻為致」、「以

¹⁸⁴ 《唐詩歸》，卷 4，〈初唐四〉，總評張說。

¹⁸⁵ 《唐詩歸》，卷 31，〈中唐七〉，總評李賀。

¹⁸⁶ 《古詩歸》，卷 4，〈漢二〉。

¹⁸⁷ 〈跋林和靖秦淮海毛澤民李端叔范文穆姜白石王濟之釋參寥諸帖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35，頁 575。此則雖為論書道，但應與詩論通。

¹⁸⁸ 《詩經》評，〈周南·關雎〉黛色眉批。

¹⁸⁹ 《唐詩歸》，卷 22，〈盛唐十七〉，總評杜甫。

¹⁹⁰ 《唐詩歸》，卷 11，〈盛唐六〉。

¹⁹¹ 《唐詩歸》，卷 19，〈盛唐十四〉。

僻澀爲幽峭」之類的批評¹⁹²。甚至因賞生字、奇字，而誤賞錯字，此點屢爲時人及後人所訾議¹⁹³。延君壽曾云：「談詩者每言不可刻意求新，此防其入於纖巧，流於僻澀耳。」¹⁹⁴此恰可爲鍾、譚求新之藥石。

正是由於重獨創，在《詩經》評中，最常出現的批評術語，除「妙」以外，便是「奇」了。

所評或因字法、句法之奇，如：〈陳風·防有鵲巢〉「誰俯予美」，「俯」字朱色旁批：「字奇。」〈周南·兔置〉「公侯好仇」，朱色眉批「君臣著好仇二字奇。」¹⁹⁵〈齊風·載驅〉「齊子發夕」朱色旁批：「字奇。」¹⁹⁶〈鄭風·叔于田〉「巷無飲酒」黛色旁批、「巷無服馬」朱色旁批：「更奇。」〈小雅·伐木〉：「有酒湑我，無酒酤我。坎坎鼓我，蹲蹲舞我」黛色旁批：「四『我』字，倒插句法奇甚。」或因章法之奇，如：〈衛風·木瓜〉黛色眉批：「發端便奇。」〈大雅· 〉詩末以「予曰有疏附，予曰有先後，予曰有奔

¹⁹² [清] 錢謙益：《初學集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5年9月），卷30，頁903，〈徐司寇畫溪詩集序〉責竟陵：「以清深奧僻爲致者，如鳴蚓竅，如入鼠穴，淒聲寒魄，此鬼趣也。以尖新割剝爲能者，如戴假面，如作胡語，音促節，此兵象也。」《列朝詩集小傳》，丁集，頁571-574，〈譚解元元春〉條又云：「以俚率爲清真，以僻澀爲幽峭。」

¹⁹³ 如同時的許學夷（1563-1633）：《詩源辯體》（北京：人民文學出版社，1998年2月）卷36，頁370-372，對《詩歸》好新、偏奇表示不滿。李重華（1682-1745）：《貞一齋詩說》，《清詩話》（臺北：木鐸出版社，1988年9月），頁937：「鍾、譚矯七子之弊，《詩歸》一選，專取寒瘦生澀，遂至零星不成章法，甚者以誤字爲奇妙。如張曲江〈詠梅詩〉：『馨香今尙爾，飄蕩復誰知？』『馨香』誤作『聲香』，乃云生得妙，豈不可笑？」賀裳：《載酒園詩話》，《清詩話續編》，頁274-275、280，舉例論鍾惺賞誤字，言此乃「不學不思」之過。

¹⁹⁴ [清] 延君壽：《老生常談》，《清詩話續編》，頁1864。

¹⁹⁵ 《朱傳》：「仇，與逌同。」逌者，匹偶也。言「好仇」，本當用於夫婦之間，此用於君臣間，故評奇。

¹⁹⁶ 《朱傳》：「夕，猶宿也。發夕，謂離於所宿之舍。」如朱註，何奇之有？鍾惺之意應如萬時華《詩經偶箋》所釋：「發夕便有日暮而駕，不及晨裝意。」（卷3，頁18）

奏，予曰有禦侮」作結，朱色眉批：「四語結奇」。

或因意奇、想奇、寫作上出人意表的創意構思，如〈小雅·巷伯〉：「取彼譖人，投畀豺虎，豺虎不食，投畀有北，有北不受，投畀有昊。」「豺虎不食」旁批：「奇想。」連嗜肉的豺虎都不食其肉，可見譖人之極惡。〈小雅·苕之華〉「三星在罍」，《朱傳》：「罍中無魚而水靜，但見三星之光而已。」以「三星在罍」間接的說明無漁獲，用以狀百物之凋弊、維生之困難，故鍾惺朱色旁批：「奇。」〈大雅·蕩〉二章「文王曰：咨！咨女殷商。曾是強禦，曾是掎克，曾是在位，曾是在服。天降滔德，女興是力。」朱色眉批：「文王曰：咨！咨女殷商。立言妙甚。」按：此詩共八章，除第一章外，餘二至八章，皆用「文王曰」開頭，鍾評並非指「文王曰」三字有何奇特，而是詩人寫厲王之將亡，「設為文王之言」，「託於文王所以嗟嘆殷紂者」¹⁹⁷，其構思別出新意。

雖然前面言及鍾、譚反模擬、重獨創，而好新嗜奇，導致「以僻澀為幽峭」、誤賞錯字等流弊。但鍾、譚此一主張，在反復古派之模擬方面卓有貢獻，在評詩時，也有見解獨到的看法。尤其難能可貴的是，向來詩人、批評家動輒曰作詩要法《三百篇》。如許顛云：「季父仲山在揚州時，事東坡先生。聞其教人作詩曰：『熟讀《毛詩·國風》與《離騷》，曲折盡在是矣。』僕嘗以謂此語太高，後年齒益長，乃知東坡先生之善誘也。」¹⁹⁸如呂本中言：「大概學詩，須以《三百篇》、《楚辭》及漢魏間人詩為主，方見古人妙處，自無齊梁間綺靡氣味也。」¹⁹⁹鍾惺則更強調法《三百篇》時，也不能失去自己的個性、風格，鍾惺為胡宗仁（字彭舉）的四言詩集《韻詩》作序，云：

彭舉古澹閒遠，周覽冥搜，孤往高寄。語有《三百篇》，有郊祀、樂府，有韋、曹諸家，而要不失為彭舉。夫〈風〉〈雅〉後，四言法亡

¹⁹⁷ 參《朱傳》，〈蕩〉詩第二章之解。

¹⁹⁸ 《彥周詩話》，《歷代詩話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2年5月），頁386。

¹⁹⁹ [宋]呂本中：《童蒙詩訓》，郭紹虞輯：《宋詩話輯佚》（臺北：華正書局，1981年12月），頁593。

矣。然彼法中有兩派。韋孟和，去《三百篇》近，而韋有韋之失；曹公壯，去《三百篇》遠，而曹有曹之得。彭舉幽，在遠近之間。²⁰⁰

《詩歸》中鍾惺又云：「韋孟〈諷諫〉，其氣和，去《三百篇》近，而近有近之離；魏武〈短歌〉，其調高，去《三百篇》遠，而遠有遠之合。」²⁰¹韋孟之四言詩近於《三百篇》，鍾惺反評以「失」、「離」；曹操之四言詩去《三百篇》遠，而鍾惺反認為此正曹操「得」、「合」之處。又評曹操〈短歌行〉：「四言至此，出脫《三百篇》殆盡。此其心手不黏帶處。『青青子衿』二句，『呦呦鹿鳴』四句，全寫《三百篇》，而畢竟一毫不似，其妙難言。」²⁰²

《詩歸》中再三言及勿學《三百篇》之形貌、字句，欣賞如曹操〈短歌行〉能超脫《三百篇》局限的作品。鍾惺評漢樂府古辭：「郊廟登歌，事鬼之道也。幽感玄通，志氣與鬼神接。膚語、文語，如何用得？漢人不學〈雅〉〈頌〉，自為幻奧之音，千古特識。魏以下，步步套倣漢人，便失之矣。」²⁰³又鍾評蕭穎士〈江有楓〉：「不盡像《三百篇》，是他好處，然亦有極像者；不盡像，所以極像。」²⁰⁴譚元春亦云：「四言詩，字字欲學《三百篇》，便遠於《三百篇》矣。右丞以自己性情留之，味長而氣永，使人益厭劉琨、陸機諸人之拙。」²⁰⁵此皆可見鍾、譚在學古之餘，不忘創新，法《三百篇》之餘，猶防蹈步趨、模擬覆轍的主張。

三、賞情真、景真之作

²⁰⁰ 〈韻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51。

²⁰¹ 《古詩歸》，卷 3，〈漢一〉，評韋孟〈諷諫詩〉。

²⁰² 《古詩歸》，卷 7，〈魏〉。按：「出脫」一詞，有超越舊作、另闢蹊徑之意，如鍾批評甫〈風雨看舟前落花戲為新句〉：「他人是詠落花便板，此詩是看落花便靈，此出脫之妙。」（《唐詩歸》，卷 20，〈盛唐十五〉）。乃讚賞此詩善用擬人手法形容落花與環境間的互動，使得落花有了人情，便顯得靈動，由於寫法別開蹊徑，與一般的落花詩不同，故言「此出脫之妙」。

²⁰³ 《古詩歸》，卷 5，〈漢三〉，〈練時日〉等九首總批。

²⁰⁴ 《唐詩歸》，卷 23，〈盛唐十八〉，〈江有楓〉總評。

²⁰⁵ 《唐詩歸》，卷 8，〈盛唐三〉，評王維〈酬諸公見過〉。

鍾、譚對「真」的強調，乃承繼了公安派的看法，力矯擬古派從形貌格調學古的流弊。鍾惺認為「真者可久，偽者易厭」²⁰⁶，又云：「語到極真亦妙，不必責以渾厚」²⁰⁷，「情辭到極真處，雖不深亦妙」²⁰⁸，雖「厚」、「深」為鍾、譚所重，但在「真」的前提下，「厚」與「深」都可以讓步，只要能「真」，不深、不厚亦妙。如評劉邦〈大風歌〉：「妙在雜霸氣習，一毫不諱，便是真帝王，真英雄。」²⁰⁹評無名氏〈地驅樂歌〉：「驅羊入谷，白羊在前，老女不嫁，蹋地喚天。」鍾云：「說老女情狀好笑，然猶妙在真情不諱。」²¹⁰二詩都因真實的表現出作者的精神、詩中角色的真情，而獲得鍾惺見賞。又如評〈豳風·七月〉「言私其豸，獻豸于公」，鍾惺黛色眉批：「不諱『私』字，尤妙。」特賞「私」字，以為其真實的寫出人情。

鍾惺與譚元春選《詩歸》，乃為求「古人真詩所在」，「真詩者，精神所為也」²¹¹，鍾、譚屢言詩為性情之作²¹²，而何謂性情之言？譚云：「夫性情，近道之物也。近道者，古人所以寄其微婉之思也。」²¹³能表現作者性靈、心志、真情的，乃為性情之作。評劉伶〈北芒客舍〉詩：「哀至便哭，喜至便歌，不必中節，不必諧眾，而自有一往至性。」²¹⁴「哀至便哭，喜至便歌」，是作者真性情、真精神的呈現，「一往至性」便是「真詩」的最佳註腳。

鍾惺云：「發而為言，言其心之所不能不有，非謂其事之所不可無，而必欲有言也。以為事之所不可無，而必欲有言者，聲譽之言也。不得已而有言，言其心之所不能不有者，性情之言也。」認為今之言詩者，「不出於

²⁰⁶ 〈靜明齋社業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8，頁 290。

²⁰⁷ 《唐詩歸》，卷 13，〈盛唐八〉，評岑參〈江上春歎〉。

²⁰⁸ 《唐詩歸》，卷 33，〈晚唐一〉，評朱慶餘〈與賈島顧非熊無可上人宿萬年姚少府宅〉。

²⁰⁹ 《古詩歸》，卷 3，〈漢一〉。

²¹⁰ 《古詩歸》，卷 14，〈梁二〉。

²¹¹ 〈詩歸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6，頁 236。

²¹² 譚元春〈樸草引〉云：「詩者性情之物。」（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4，頁 678）鍾惺〈陪郎草序〉：「夫詩，道性情者也。」（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75）

²¹³ 〈王先生詩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3，頁 614。

²¹⁴ 《古詩歸》，卷 8，〈晉一〉。

性情而出於聲譽，於詩何與哉？」²¹⁵詩既為性情之作，刻意為詩、必欲有言以求其聲譽者，乃遠於真性情，不得已而言、不得而言，如《史記·太史公自序》所云「發憤之所為作」，「皆意有所鬱結，不得通其道」的吐露，方是真詩。

「不得已而有言」，另一種說法是無意而為。譚元春云：「詩隨人皆現，才觸情自生。……夫作詩者一情獨往，萬象俱開，口忽然吟，手忽然書。」²¹⁶情之所至，詩由手、口自然而出，「忽然」二字，點出詩之無意而成。鍾惺〈董崇相詩序〉又云：「古詩人曰風人。風之為言，無意也。性情所至，作者不自知其工。詩已傳於後，而姓氏或不著焉。」而後代文人為詩，欲有詩之名，欲有詩之名，則刻意求工²¹⁷，正如譚元春所云：「無意為詩，而真氣聚焉。」²¹⁸無意而為之「真」，乃刻意而為者所不及。

鍾、譚論詩既重真詩、性情之言，而又以為《三百篇》皆是無意為之的「民間真聲」，「《詩》自性情外無餘物」²¹⁹，而評點既為「引古人之精神以接後人之心目」²²⁰，探求古人「精神」所為的真詩，故鍾、譚對於《三百篇》中能傳神地表達古人真情至性、真面貌者，皆一一標出。所下的評語，有時是針對作者的性情、詩作的情感而發，有時是對寫作技巧能傳神表達真情的讚美。

鍾惺常讚美詩作能以寥寥數語，傳達出豐富而真實的感情，如：

〈衛風·氓〉「三歲食貧」，黛色眉評：「四字悲。」

〈衛風·木瓜〉朱色眉批：「千古交情，盡此數語。」

〈鄭風·東門之墠〉「其室則迩，其人甚遠」，黛色旁批：「千古相思深微，盡此二語。」

〈鄭風·子衿〉「一日不見，如三月兮」，黛色旁批：「亦是相思盡頭語。」

²¹⁵ 〈陪郎草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76。

²¹⁶ 〈汪子戊巳詩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3，頁 622。

²¹⁷ 〈董崇相詩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7，頁 263。

²¹⁸ 〈陳武昌寒溪寺留壁六詩記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0，頁 561

²¹⁹ 〈匡說序〉，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3。

²²⁰ 〈詩歸序〉，《隱秀軒集》，卷 16，頁 235。

〈唐風·綢繆〉首章「今夕何夕」，朱色旁批：「四字喜甚。」

〈小雅·角弓〉「民之無良，相怨一方」，朱色眉批：「相怨一句，說盡千古人情。」

又〈鄭風·緇衣〉朱色眉批：「此詩好德至矣。然要看改衣、適館、將粢，皆尋常語，反覆周旋，無已之意皆在其中」，「只是三真」。評〈小雅·常棣〉朱色眉批：「說得委曲深至，要哭要笑，只是一三真。」

所評又常用「實歷」、「非（不）……不知」語，稱讚詩篇能寫出深刻的情緒，只有親身經歷過的人，方能道出；只有有類似經驗的讀者，方能讀出其中的滋味。如評〈邶風·柏舟〉「如有隱憂」句，朱色眉批：「『如有隱憂』者，沈憂之人，不知所憂何事，但覺胸中有物耳，故曰耿耿，非實歷不知。」同詩「憂心悄悄，慍於群小。覯閔既多，受侮不少。靜言思之，寤辟有標。」黛色眉批：「此與上『亦有兄弟』四句，皆失意人實歷之言，難堪在此。」指第二章「亦有兄弟，不可以據。薄言往愬，逢彼之怒」四句，以為這些敘述，深刻地寫出沈憂、失意之人的處境和情緒。又如〈小雅·小弁〉第二章「踟蹰周道，鞠為茂草。我心憂傷，惄焉如擣。假寐永歎，維憂用老。心之憂矣，疢如疾首。」朱色眉批：「古今說憂，盡此數語，非身歷不知。」〈小雅·小明〉「豈不懷歸？畏此反覆」，章末黛評：「反覆二字，不經亂世不知。」

具有本色，亦是真的表現。評陶潛〈命子〉詩「既見其生，實欲其可」句，鍾評：「『可』字，逼真父兄口氣，妙！」譚評：「達人真話。」²²¹以為很真實的寫出父親對兒子冀盼的心情，口吻逼真。在許多描寫婦人，或代婦人立言的詩作中，鍾惺頗留意措辭用語是否符合婦人的角色，如批蘇伯玉妻〈盤中詩〉「羊肉千斤酒百斛，令君馬肥麥與粟」語，鍾云：「婦人廚灶井臼語，……愈俚近，愈深婉。」又云：「〈房中歌〉非婦人語，〈白頭吟〉、〈盤中詩〉真婦人語。」²²²如評〈邶風·日月〉「父兮母兮，畜我不卒」，黛色旁批：「語痴得妙，婦人口角。」而〈召南·小星〉「寔命不同」

²²¹ 《古詩歸》，卷 9，〈晉二〉。

²²² 《古詩歸》，卷 4，〈漢二〉。

句，朱色眉批：「寔命句非婦人語。」以爲不似婦人口吻。又拿〈邶風·雄雉〉「百爾君子，不知德行，不忮不求，何用不臧。」和〈王風·君子于役〉「君子于役，苟無飢渴。」兩段婦人語來比較，初評云：「『百爾君子，不知德行』，非婦人語。『君子於役，苟無飢渴』，真婦人語。然各有深思，妙在言外。」再評又云：「『不知德行』，深得妙；『苟無飢渴』，淺得妙，然愈淺愈深。」²²³兩相比較，鍾惺似較賞「苟無飢渴」句，以其更酷肖一般婦人的口吻，而從關心夫婿的飲食一事，也自然流露出牽掛的深情，所以鍾惺才會說：「淺得妙，然愈淺愈深。」如同評〈盤中詩〉：「愈俚近，愈深婉」。

或用「畫出……」「寫出……」「寫盡……」等批評句式，來讚美詩篇的鋪敘或遣詞造句對於景象、人物描繪的真實，用「畫出……」者如：

〈衛風·氓〉「以爾車來，以我賄遷」朱色眉批：「畫出私奔圖，草草在目。」

〈陳風·宛丘〉朱色眉批：「畫出浪子。」

〈陳風·墓門〉「顛倒思予」，朱色旁批：「畫出狼狽。」

〈小雅·雨無正〉：「聽言則答，譖言則退」章末朱批：「畫出苟容畏禍，泄泄光景。」

用「寫出……」者如：

〈魏風·汾沮洳〉朱色眉批：「寫出泄泄之狀。」

〈秦風·車鄰〉朱色眉批：「寫出草昧君臣真率景象在目。」

〈小雅·甫田〉第三章朱色眉批：「寫出上下真率光景。」

〈小雅·賓之初筵〉黛色眉批：「寫出飲中惡道。」

用「寫盡……」者如：

²²³ 二條分見〈王風·君子于役〉朱色眉批、黛色尾評。又眉批中「君子于役」本引作「君子於役」。

〈檜風·候人〉「蒼兮蔚兮，南山朝隲」，朱色眉批：「蒼蔚二句，寫盡山間朝景，一幅元章灰堆畫」²²⁴。

〈小雅·小旻〉「滄滄訛訛」，朱旁批：「四字寫盡末世囂諍傾險之象。」

〈小雅·何人斯〉：「始者不如今，云不我可」，黛色旁批：「寫盡小人反覆情狀。」

〈小雅·何草不黃〉「何草不黃」，黛色眉批：「四字眼前寫盡幽荒。」

綜觀以上諸例，比較「畫出……」「寫出……」「寫盡……」三者的用法似差別不大，〈賓之初筵〉初評本朱批原作：「畫出飲中惡道。」再評本「畫出」改用「寫出」可證其用法的相近。另如：

〈小雅·無羊〉第二章「或降于阿，或飲于池，或寢或訛。爾牧來思，何簞何筮，或負其鰈。三十維物，爾牲則具。」朱色眉批：「一幅趙子昂、戴文縉畫。」²²⁵

〈小雅·節南山〉：「方茂爾惡，相爾矛矣；既夷既懌，如相 矣！」朱色眉批：「畫千古小人如在目前。」「如相 矣」黛色句下評：「摹寫小人，凡在此四字。」

〈小雅·谷風〉：「『寘予于懷』，形容小人之交如畫。」

〈小雅·白華〉「英英白雲，露彼菅茅」，朱色旁批：「晨景如畫。」朱色眉批：「蟲飛薨薨，朝景之有聲者，蒼蔚朝隲，白雲菅茅，朝景之有色者。皆一幅畫圖。然蒼蔚二語，景密而濃；白雲二句，景澗而澹，各自成家。」²²⁶

²²⁴ 評語「蒼蔚」，應作「蒼蔚」。米芾（1051 - 1107），字元章，宋代畫家，以畫煙雲掩映的山水畫聞名，子米友仁（1086 - 1165）承繼父親的畫風，後人稱米氏父子所創的以橫點、水墨烘染畫自然山水技法，為「米點山水」。

²²⁵ 元代趙孟頫（1254 - 1322），字子昂，書畫兼優。戴文縉，疑指明初畫家戴進（1389 - 1462），字文進，號靜庵。戴進於神像、人物、翎毛、走獸、花果均工，被後世推為「浙派」倡始人。

²²⁶ 「蟲飛薨薨」，見〈齊風·雞鳴〉。「蒼兮蔚兮，南山朝隲」，見〈曹風·候人〉。

以上諸例亦都是在讚賞詩句描繪景象、形容人物的成功。綜觀以上這些評語，可看出鍾惺擅長發揮他詩人的想像，透過詩句的陳述，在腦海中重塑詩中的畫面。常常以畫喻詩，如云「畫出私奔圖」、「一幅元章灰堆畫」、「一幅趙子昂、戴文縉畫」，尤其是〈白華〉一詩之評最為顯然。

在評點的著作中，頗常見到如：「……如畫」、「畫出……圖」之類的批評句式，但比較之下，鍾惺使用得更頻繁，論說也更深刻、豐富。如在《詩歸》中，鍾惺使用這類的評語，即遠逾譚元春；以孫、鍾、戴三人的《詩》評比較，鍾惺亦遠逾孫、戴兩人。鍾惺精於繪畫，惲格對鍾惺的畫作頗為欣賞，譽為「畫宗逸品」，言：「筆致清遠，有雲西天游之風，真能脫落町畦，超於象外。長蘅、孟陽微有習氣，皆不及。」又云其畫「蓋得之於詩，從荒寒一境悟入，所以落筆輒有會心」²²⁷。如鍾評王昌齡〈風涼原上作〉「遠山無晦明，秋水千里白」二句云：「『秋水千里白』，非水也，正寫遠山煙雲氣候之妙，實歷始知，難與癡人說。」²²⁸鍾惺書畫方面的造詣，加上所評之深刻，讓吾人相信鍾惺在用「……如畫」、「畫出……圖」之類以畫喻詩的評語，並不如一般人泛泛稱說者那麼等閒，除憑藉鍾惺詩人的想像外，還外加畫家的素養。

《隱秀軒集》中有不少題畫詩，及書畫題跋等，可與其詩論合觀、相參。如〈題畫〉詩前之引，自述作〈寒河圖〉的經驗，悟簡約勝繁瑣，不經意的點染反較刻意而為得之，末言「作文之法亦如此」²²⁹。如〈跋林和靖秦淮海毛澤民李端叔范文穆姜白石王濟之釋參寥諸帖〉，強調「求不與人同」、「別趣」、「寧生而奇，勿熟而庸」等，雖是論書道，但全與其詩論的主張相通。《詩歸》中，鍾總評劉希夷，言其：「淹秀明約，別腸別趣，……看作者胸中似亦止取自娛，『大家』兩字，正其所避而不欲受者，後人正墮其雲霧中耳。此書畫中所謂『逸品』也。」²³⁰鍾惺又云：「余性不以名取

²²⁷ [清]惲格：《甌香館集》（臺北：學海出版社，1972年11月），卷12，頁18。

²²⁸ 《唐詩歸》，卷11，〈盛唐六〉。

²²⁹ 《隱秀軒集》，卷14，頁217。

²³⁰ 《唐詩歸》，卷2，〈初唐二〉。

人，其看古人亦然。每於古今詩文，喜拈其不著名而最少者，常有一種別趣奇理，不墮作家氣。豈惟詩文？書畫家亦然。」²³¹亦皆是詩文與書畫合論、其理可互通之例。

第八節 鍾評的影響與評價

學者比較孫三、戴君恩、鍾惺等人之《詩》評，以為：「數家評點，以戴君恩《讀風臆評》為最著。」²³²其實以三家之《詩》評而論，最常被徵引、最受矚目、最具知名度的應是鍾惺之作。說《臆評》「最著」，恐非事實。在當時，鍾惺為竟陵派之領袖，挾其在文壇的影響及盛名之故，《詩》評也受到重視，由本章前面所論鍾惺《詩》評有初、再評本，初、再評本又各有不同的刊本，即可知其流傳之廣、影響之大。就其後續影響而論，鍾評大都是精美的朱墨套印本、三色印本，儘管和清朝考據學風扞格，然後世藏書家仍珍重護惜，較不致失傳，讓風雅之士仍有涵詠其書的機會。

筆者讀書不多，但所見的資料中屢屢發現引述或評論鍾評的情形。最先受到鍾評影響的是譚元春，在本章〈鍾評《詩經》的作者辨證〉一節中已曾略述，譚元春〈與舍弟五人書〉言其評點《詩經》接近完成，「將同蔡鍾二評刻之，題曰《詩觸》，觸於師友也。」²³³自言所作《詩觸》得之於鍾惺之觸發²³⁴。凌義渠在為譚元春所作〈詩觸序〉中，除引述鍾惺〈詩論〉

²³¹ 《唐詩歸》，卷 16，〈盛唐十一〉，總評王季友。

²³² 戴維：〈《詩經》學文學評點的發展〉，《詩經研究史》（長沙：湖南教育出版社，2001 年 9 月），頁 463。何以主張「戴君恩《讀風臆評》為最著」，作者並未說明其故。

²³³ 《譚元春集》，卷 27，頁 747。

²³⁴ 《詩觸》未見傳本。萬時華為譚元春好友，萬時華成書於崇禎六年的《詩經偶箋》，屢引鍾惺之說，卻未見引譚元春《詩觸》者；凌義渠所作〈詩觸序〉署崇禎七年（1634），由序末「請得合而梓之」一語，知此書尚未刊行。譚元春崇禎十年去世，不知已成書的《詩觸》是否及時付梓。〔清〕高儕鶴：《詩經圖譜慧解》（臺北：文海出版社影印清康熙四十六年著者第三次手稿本），卷首，〈詩義參詳〉中列有「鍾伯敬《詩觸》」，

的「活物」說外，亦對鍾評大加讚賞：

猶憶昔時，頰首硯北，讀竟陵鍾伯子所評三百六篇，每每挺其惠思
繇繹往作，理絕於中古之上者，意求於千載之下，陳其細趣，表其
鴻歸，巖巖山高，淵淵水深，於茲籍徵云。²³⁵

戴君恩《剩言》曾引述鍾評，足見戴氏亦看過鍾評²³⁶。張元芳（…
1624…）《毛詩振雅》²³⁷此書分上中下三欄（三截），最下欄「名公批評文
法」部份及中欄每詩章末之評，錄存了許多的鍾惺批語。凌濛初刊刻了鍾
評，所作《言詩翼》，「以選詞、遣調、造語、鍊字諸法論《三百篇》」²³⁸，
深受鍾評影響，其書凡例云：「經文圈點俱從鍾伯敬本，諸評語圈點，則不
佞竊有取焉。」²³⁹據筆者細考，其書引「鍾曰」處，乃出自再評本，經文
之圈評、行批亦從鍾評，但不免有小異，鍾惺再評本約百分之七十、八十
的精華盡入其中，從其徵引之繁，可見對鍾評的重視與肯定。

黃道周（1585 - 1646）《詩經琅玕》，其書〈例言〉云：「竟陵鍾伯敬先
生，以《詩》為活物，不事訓詁，耑慎批點，如老泉評《孟》、疊山品《檀
弓》，差為詩人點睛開面，今白文圈點依之。」²⁴⁰亦受鍾評影響。

不知是誤題，或即為譚元春彙蔡、鍾二評所成的《詩觸》，亦不明所據為刊本或抄本。

²³⁵ 《凌忠介集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，卷 5。

²³⁶ [明]戴君恩：《剩言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子部第 91 冊，影印明末刻本），卷 9，
頁 9。

²³⁷ [明]張元芳：《毛詩振雅》（明天啓年間刊本，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），卷首
自序署為天啓四年。

²³⁸ 《總目》，卷 17，〈詩類存目一〉，〈言詩翼〉條。

²³⁹ [明]凌濛初：《孔門兩弟子言詩翼·凡例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經部第 66 冊，
影印明崇禎刻本）。

²⁴⁰ [明]黃道周：《詩經琅玕》（人瑞堂刊本），卷首。此書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
藏有微卷，據日本內閣文庫藏本攝。

馮元颺（1586 - 1644）、馮元颺（？ - 1645）合著《詩經狐白》²⁴¹，所引為鍾惺再評本，每首詩詩末〈總批〉中十之七八皆引「鍾伯敬曰」，據楊晉龍先生的統計，「此書收錄鍾伯敬『批語』一四六條，幾乎已囊括鍾氏主要的意見」²⁴²。

還有，朱朝瑛（1605 - 1670）《讀詩略記》²⁴³亦略有引述。成書於崇禎六年（1633）左右的萬時華《詩經偶箋》，刊於順治八年（1651）的賀貽孫（1605 - 1688？）《詩觸》²⁴⁴，由於兩人深受竟陵派的影響，所作兩書亦屢引鍾惺之說。《總目》評《詩經偶箋》：「以竟陵之門徑，掉弄筆墨，以一知半解訓詁古經。」評《詩觸》：「其所從入，乃在鍾惺《詩評》，故亦往往以後人詩法，詁先聖之經，不免失之佻巧。」²⁴⁵皆點出兩書與鍾評的淵源。

由於經錢謙益、顧炎武的抨擊，說鍾惺評經是「非聖無法」「侮聖人之言」，「好行小慧，自立新說」²⁴⁶，加上學風的轉變，以致入清以後，鍾評

²⁴¹ [明]馮元颺、馮元颺：《詩經狐白》（天啓三年〔1613〕躍劍山房刊本）。此書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藏有微卷，據日本內閣文庫藏本攝。

²⁴² 楊晉龍：《明代詩經學研究》，頁325，註103。

²⁴³ [明]朱朝瑛《讀詩略記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。按朱書無自序，然與張次仲在《詩經》研究上似互相切磋，《讀詩略記》或引張氏《待軒詩記》之說，《待軒詩記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本）卷首錄了朱朝瑛的〈讀詩略記總論〉，又云：「予友朱康流說詩簡該雋永，予嘗質難，今錄其〈讀詩略記總論〉。」（卷首，頁60）。〈待軒詩記自序〉作於萬曆四十四年（1616），依此來推，朱朝瑛之作，或當成書於此際，而可能尚未定稿、續有修改，故其中又引了較晚的萬時華《詩經偶箋》〈大雅·民勞〉之釋。

²⁴⁴ 生卒年據羅天祥：《賀貽孫考》（南昌：江西人民出版社，1998年3月），頁21所考。由於賀氏卒於清康熙二十七年戊辰（1688）十二月，而中國農曆與西曆的月日並不同步，此戊辰的十二月初九相當於西元1688年12月31日，因而，若賀貽孫卒於十二月中旬或下旬，則其時已是公元1689年1月。《詩觸》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經部第61冊，影印咸豐二年〔1852〕敕書樓刻本）。

²⁴⁵ 《總目》，卷17，〈詩類存目一〉，〈詩經偶箋〉條、〈詩觸〉條。

²⁴⁶ 所引見錢謙益：〈葛端調編次諸家文集序〉及顧炎武：《日知錄》，卷20，〈鍾惺〉條。

不再普遍地受到肯定、徵引，然而我們還是可以找到相關的線索來證明：鍾評在學術主流以外的邊緣地帶仍具影響力。如康熙年間高儕鶴云：「（前明）說《詩》者遂不下數百種。而鍾伯敬、魏仲初二先生之說，尤出意表。」而姚際恆《詩經通論》²⁴⁷、牛運震《詩志》²⁴⁸、陳繼揆《讀風臆補》²⁴⁹等都是《詩經》評點的後繼者，書中或多或少，都徵引了鍾評。

以筆者所見有限，而已有上述這麼多學者看過鍾評、有這麼多書徵引、評論，再加上考察《總目》每每論及評經或以文學說《詩》之作，屢將矛頭指向鍾惺，說是受到鍾惺、竟陵之影響云云²⁵⁰，此皆可見鍾評影響之大，實為孫、戴二書所望塵莫及。

鍾惺〈詩論〉的「活物說」，承認今人不可能與古人契合無間，讀者的領會不可能同於作者本意，但並不因此而裁斷讀者為錯解、為非，鍾惺認為歷代說《詩》者彼此所見不同本是理所當然，《詩》之可以為經，正因此可以讓不同的讀者自其中得到不同的體會。這種思維，扭轉了向來以追求作者本意為尚的批評傳統，毋寧是更近於閱讀過程中的真實現象。也因此鍾惺評《詩》更不受束縛，「斷章取義」本就是鍾惺認可的。不論是用在解《詩》或解「詩」上，「活物說」都給予讀者更多解釋的自由空間，也諳合西方接受美學重視讀者的批評觀²⁵¹。

此外，竟陵派興起之際，前人的抨擊已將復古派的流弊揭明，讓鍾惺

關於錢、顧之論，筆者在本論文第四章第六節〈對《批評詩經》的評價〉中已曾略言，且本論文第七章的第二節〈評經遭到撻伐之故〉有更詳細的析論，故此處僅簡略交代。

²⁴⁷ [清]姚際恆著，顧頡剛點校：《詩經通論》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，1994年6月）。

²⁴⁸ [清]牛運震：《詩志》（嘉慶空山堂刊本）。

²⁴⁹ [清]陳繼揆：《讀風臆補》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經部第58冊，影印光緒六年〔1880〕拜經館刻本）。

²⁵⁰ 參《總目》，卷16，〈詩類二〉，〈詩經稗疏〉條；卷17，〈詩類存目一〉，〈讀風臆評〉、〈言詩翼〉、〈詩經偶箋〉、〈言詩翼〉諸條；卷18，〈詩類存目二〉，〈復庵詩說〉條。

²⁵¹ 本論文第八章第一節〈從「以意逆志」到「以臆逆志」〉一節有更深入的介紹，此略過不談。

可以免於重蹈覆轍，故鍾評對平易近人的〈國風〉著墨不少，對〈風〉、〈雅〉、〈頌〉三體的關注較平均，不再有孫三獨重〈雅〉〈頌〉，唯尙奇峭之失。如針對〈秦風·小戎〉「五檠梁輶，游環脅驅，陰鞞塗續，文茵暢轂」諸句眉批：「雖是文字艱奧，亦由當時人人曉得車制，雖婦人女子觸目衝口皆能成章。車制不傳，而此語始費解矣。」對這些艱深罕見的文字，能由時代變遷、語言流變上去解釋，袁宗道曾云：「今人所詫謂奇字奧句，安知非古之街談語耶？」²⁵²兩者相較，思維頗為類似，不無受到袁宗道影響的可能。

《總目》云：「明季說《詩》之家，往往簸弄聰明，變聖經為小品。」²⁵³「變聖經為小品」用來形容鍾評最為適合。在孫、鍾、戴三評中，鍾評名聲最著、影響最大，原因很多，如筆者前文所云：因竟陵派盛極一時、鍾惺的知名度非孫、戴可及，以及印刷精美、持論較不偏頗……等，但筆者以為，不論是「活物說」的主張，或「活物說」的批評思維下展現出的評《詩》風格——隨興而發，類似小品、趨近玩賞的性質，都比「變聖經為詩選」、猶帶些嚴肅性質、學究風格的孫評更符合晚明風雅之士的脾胃，也是更受到時人歡迎的原因之一。

²⁵² [明]袁宗道：〈論文·上〉，《明代文論選》，頁302。

²⁵³ 《總目》，卷15，〈詩類一〉，〈毛詩陸疏廣要〉條。

